

审计报告

XYZH/2016TYA10184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潞安环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潞安环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潞安环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允反映了潞安环能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潞安环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潞安环能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国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尹巍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成立于2001年7月19日,是由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作为主发起人,将其所属王庄煤矿、漳村煤矿、常村煤矿、五阳煤矿、石圪节矿洗煤厂以及与之相关的经营性资产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报字【2001】第014号评估报告,并经山西省财政厅晋财企【2001】106号文件确认的经营性净资产646,458,900.00元作为出资,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企【2001】108号文“关于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投入的净资产折为国有法人股420,190,000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91.51%;郑州铁路局、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天脊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和山西潞安工程有限公司五家发起人以现金方式投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29666771H。2006年9月本公司根据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后的章程的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66号文《关于核准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的批复,以每股人民币11.00元的价格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A股股票18,000万股,并于2006年9月22日挂牌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2,991,409,200.00元,注册资本2,991,409,200.00元。

注册地址:长治市城北东街65号,办公地点:山西省长治市襄垣县侯堡镇

本集团主营:原煤开采(只限分支机构);煤炭洗选;煤焦冶炼;洁净煤技术的开发与利用;煤层气开发;煤矸石砖的制造;煤炭的综合利用;气体矿产勘查、固体矿产勘查、地质钻探。住宿、餐饮、会务、旅游服务(只限分支机构)。销售机械设备;机械设备租赁。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29户,具体包括: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山西潞安集团余吾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余吾煤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山西本源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本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山西潞安集团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潞宁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7.80	57.80
山西潞安环能五阳弘峰焦化有限公司(弘峰焦化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85.69	85.69
山西潞安元丰矿业有限公司(元丰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0.00	90.00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山西潞安温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温庄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71.59	71.59
山西潞安环能上庄煤业有限公司 (上庄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00	60.00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伊田煤业有限公司 (伊田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00	60.00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黑龙煤业有限公司 (黑龙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00	60.00
长治市潞安潞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潞欣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山西潞安长泰永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永诚工贸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80.00	80.00
山西潞安天脊化工有限公司 (潞安天脊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10	50.10
山西潞安东能煤业有限公司 (东能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70.00	70.00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黑龙关煤业有限公司 (黑龙关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5.00	55.00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常兴煤业有限公司 (常兴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82.87	82.87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新良友煤业有限公司 (新良友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80.00	80.00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开拓煤业有限公司 (开拓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00	60.00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 (后堡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00	60.00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隰东煤业有限公司 (隰东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80.00	80.00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宇鑫煤业有限公司 (宇鑫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70.00	70.00
山西潞安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潞安焦化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孟家窑煤业有限公司 (孟家窑煤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前文明煤业有限公司 (前文明煤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大木厂煤业有限公司 (大木厂煤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忻峪煤业有限公司 (忻峪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子公司	51.00	51.00
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忻岭煤业有限公司 (忻岭煤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大汉沟煤业有限公司 (大汉沟煤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忻丰煤业有限公司 (忻丰煤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山西潞安集团潞宁静安煤业有限公司 (静安煤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子公司	51.00	51.00

本年与上年相比，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披露具体金融负债内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	1
1-2年	5	5
2-3年	10	10
3-4年	40	4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物资采购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主要原材料发出时按计划成本计价; 库存商品发出按先进先出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 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 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 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 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 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 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 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 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合并日, 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 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 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设备和矿井建筑物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除矿井建筑物按吨煤 2.5 元计提外，均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5-40	3	3.88—2.43
2	专用设备	5—18	3	19.40—5.39
3	通用设备	14—28	3	6.93—3.46
4	运输设备	5—12	3	19.40—8.08
5	矿井建筑物	按产量吨煤计提 2.5 元/吨		

本集团参照财政部财建字(2004)119号文的规定，矿井建筑物按原煤产量计提井巷工程费，并作为矿井建筑物的折旧处理，计提标准为 2.5 元/吨。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集团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专用设备和通用设备，将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探矿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采矿权*(本公司及余吾煤业公司)	30年
潞宁煤业公司及其子公司、上庄煤业公司、所在蒲县的煤业公司、温庄煤业公司采矿权**	产量法
财务软件	5年
土地使用权	50年
排矸用地	预计排矸年限
元丰公司探矿权***	***

注:*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余吾煤业公司采矿权在采矿权证的有效年限30年内平均摊销,如果购进时有效年限少于30年,按剩余有效年限平均摊销。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潞宁煤业公司及其整合的煤业公司、上庄煤业公司、温庄煤业公司及地处蒲县的煤业公司采矿权以取得的可采储量为基础按产量法进行摊销。

***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9]40号文件《关于印发企业和地质勘查单位探矿权采矿权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本集团按规定申请取得探矿权,其应交纳的探矿权价款,直接计入无形资产—探矿权。勘查结束形成地质成果并依法办理探矿权转采矿权登记手续后,转入“无形资产—采矿权”项下核算,并在采矿权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形成地质成果的,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8、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等。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及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等。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2、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确认原则: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2) 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国内销售煤炭收入确认:根据合同规定,以汽车运输方式销售的,矿(货场)交货后即确认收入的实现;以火车运输,采用车板交货方式销售的,按装运煤炭的火车到达国家铁路的起点站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收入:本集团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 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 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 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 本集团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 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租赁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6、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年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7、煤矿维简费、煤炭生产安全费用、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及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1) 标准

根据财建【2004】119号文件“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通知”以及晋财建【2004】320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煤炭工业局《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本集团按8.50元/吨计提煤矿维简费和井巷费,其中:维简费6.00元,另井巷费2.50元计入累计折旧。自2013年10月1日起本集团安全生产费用的计提标准,高瓦斯矿井为30元/吨,低瓦斯矿井为15元/吨。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文件晋政发【2007】40号《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资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对山西省范围内的煤炭开采企业,自2007年10月1日起按征收可持续发展基金核定的原煤产量,每月每吨提取5.00元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文件晋政发【2007】41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的规定,对山西省范围内的煤炭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开采企业,自2007年10月1日起按征收可持续发展基金核定的原煤产量,每月每吨提取10.00元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和使用管理遵循“企业所有、专款专用、专户储存、政府监管”的原则。

根据山西省政府下发的《关于印发进一步促进全省煤炭经济转变发展方式实现可持续发展措施的通知》(晋政发【2013】26号)的规定,从2013年8月1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止,暂停提取煤炭企业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根据山西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继续暂停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的通知》(晋财煤【2014】17号),从2014年1月1日起至国家煤炭资源税改革方案正式公布实施之日止,继续暂停提取煤炭企业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2015年1月15日,山西省财政厅继续印发《关于2015年继续暂停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的通知》(晋财煤【2015】1号),自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止,继续暂停提取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2015年12月19日,山西省财政厅继续印发《关于2016年继续暂停提取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的通知》(晋财煤【2015】17号),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我省煤炭开采企业继续暂停提取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2) 会计处理方法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等四项费用,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等四项费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等四项费用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专项储备”科目年末余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减:库存股”和“盈余公积”之间增设“专项储备”项目反映。

28、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本报告期末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煤炭、焦化产品销售收入; 材料、转供电收入; 租赁收入	17
增值税	煤气	13
增值税*	代销煤炭手续费收入	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资源税	应税煤炭产品销售额	8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1、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2
矿产资源补偿费*	2014年12月1日前按煤炭销售收入与开采回采系数的乘积 2014年12月1日停止缴纳	1
水资源费	按原煤的产量	3元/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16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16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1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2,563.32	342,469.07
银行存款	3,260,560,607.06	2,896,469,777.72
财务公司存款	3,307,990,805.69	3,386,657,547.17
其他货币资金	2,119,635,350.74	1,686,588,352.47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8,688,759,326.81	7,970,058,146.43

注：财务公司存款指存放在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潞安财务公司）的存款，潞安财务公司系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亦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具有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400235989941U。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49,317,579.40	1,534,493,916.64
信用证保证金	49,920,000.00	50,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1,337,985.83
质押的定期存单		150,000,000.00
被冻结银行存款	200,362.34	650,036.69
合计	2,099,437,941.74	1,736,481,939.16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种类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757,340.09	193,455.03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645,421,110.56	2,778,415,395.21
商业承兑汇票	283,443,917.90	701,608,000.00
合计	8,928,865,028.46	3,480,023,395.21

(2) 年末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	---------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3) 年末已经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75,360,762.72	

(4) 年末已经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9,840,462.32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55,202,896.71	100.00	252,601,381.39	6.23	3,802,601,515.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055,202,896.71	100.00	252,601,381.39	6.23	3,802,601,515.32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45,472,354.52	98.35	136,244,831.21	3.64	3,609,227,523.3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62,807,401.90	1.65	62,807,401.90	100.00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款					
合计	3,808,279,756.42	100.00	199,052,233.11	5.23	3,609,227,523.31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689,618,019.50	26,896,180.18	1.00
1-2年	927,368,317.93	46,368,415.89	5.00
2-3年	231,662,410.19	23,166,241.02	10.00
3-4年	75,844,889.04	30,337,955.62	40.00
4-5年	9,753,342.76	4,876,671.39	50.00
5年以上	120,955,917.29	120,955,917.29	100.00
合计	4,055,202,896.71	252,601,381.39	—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9,777,292.03 元, 本年转销坏账准备 26,228,143.75 元。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坏账金额	核销原因
宁武县双源洗煤有限责任公司	煤款	26,228,143.75	26,228,143.75	债务人破产清算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087,759,564.89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1.48%,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48,567,527.15 元。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18,995,326.27	97.13	239,203,820.90	95.01
1—2年	3,514,459.74	2.87	12,563,953.62	4.99
合计	122,509,786.01	100.00	251,767,774.5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2016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2016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78,877,380.21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64.38%。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356,805.96	18.34	55,356,805.9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9,047,680.43	75.89	58,943,781.63	25.73	170,103,898.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400,000.00	5.77	17,400,000.00	100.00	-
合计	301,804,486.39	100.00	131,700,587.59	43.64	170,103,898.8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078,958.94	15.12	54,078,958.9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8,688,934.27	80.71	53,921,670.82	18.68	234,767,263.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00,000.00	4.17	14,900,000.00	100.00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款					
合计	357,667,893.21	100.00	122,900,629.76	34.36	234,767,263.45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杨富民	55,356,805.96	55,356,805.96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0,389,626.36	703,896.26	1.00
1-2年	33,535,215.17	1,676,760.76	5.00
2-3年	65,230,258.90	6,523,025.89	10.00
3-4年	6,832,073.02	2,732,829.21	40.00
4-5年	11,506,474.97	5,753,237.50	50.00
5年以上	41,554,032.01	41,554,032.01	100.00
合计	229,047,680.43	58,943,781.63	—

3)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武乡县蟠龙镇政府	17,400,000.00	17,4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799,957.83 元,无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22,500,000.00	108,500,000.00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杨富民)	55,356,805.96	54,078,958.94
抵押金	41,609,273.53	42,358,363.94
备用金	35,746,302.18	34,105,754.41
逾期未收回款项(原为投资款)	24,660,000.00	24,660,000.00
预分红款(温庄煤业股东)	17,400,000.00	14,900,000.00
应收资源整合补偿款		7,032,191.30
其他往来款	104,532,104.72	72,032,624.62
合计	301,804,486.39	357,667,893.2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杨富民*	借款	55,356,805.96	1-5年*	18.34	55,356,805.96
山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安全风险抵押金	36,000,000.00	1年以内	11.93	360,000.00
武乡县永红煤矿	投资款	24,660,000.00	5年以上	8.17	24,660,000.00
建信金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22,500,000.00	2-3年	7.46	2,250,000.00
天津嘉臣投资有限公司	材料款	17,816,821.60	1-3年**	5.90	1,131,682.16
合计		156,333,627.56		51.80	83,758,488.12

注:“*” : 1年以内 1,277,847.02元, 1-2年 1,181,088.99元, 2-3年 1,024,788.46元, 3-4年 5,036,765.24元, 4-5年 4,485,217.61元, 5年以上 42,351,098.64元;

“**” : 1-2年 13,000,000.00元, 2-3年 4,816,821.60元。

(5) 涉及补助的应收款项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款项。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7,234,684.03	276,157.28	566,958,526.75	443,118,663.89	276,157.28	442,842,506.61
周转材料	2,233,621.64		2,233,621.64	2,739,349.02		2,739,349.02
委托加工物资	8,009,560.35		8,009,560.35	7,572,236.62		7,572,236.62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44,406,102.73	14,151,682.79	630,254,419.94	540,064,802.58	8,643,378.38	531,421,424.20
合计	1,221,883,968.75	14,427,840.07	1,207,456,128.68	993,495,052.11	8,919,535.66	984,575,516.4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原材料	276,157.28				276,157.28
库存商品	8,643,378.38	6,648,600.87	1,140,296.46		14,151,682.79
合计	8,919,535.66	6,648,600.87	1,140,296.46		14,427,840.07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计提依据	本年转回原因
库存商品	年末库存商品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	相应库存商品已出售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退回可持续发展基金	1,219,297.04	5,384,772.46
超交所得税	326,790.93	37,722,086.33
留抵增值税	70,863,023.08	132,398,544.90
待认证进项税	47,530,960.46	
理财产品	4,264,059.00	
合计	124,204,130.51	175,505,403.69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8,478,738.84		38,478,738.84	38,478,738.84		38,478,738.84

2016年12月31日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山西潞安环能煤焦化工 有限责任公司	36,690,659.84			36,690,659.84
上海智祺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788,079.00			1,788,079.00
合计	38,478,738.84			38,478,738.84

续:

年初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	本年现金红 利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8.50	
				6.62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山西天脊潞安化工有限公司（天脊潞安公司）	183,934,900.00									183,934,900.00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潞安财务公司）	673,345,858.41			23,898,685.34			66,660,000.00			630,584,543.75	
山西潞安煤基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潞安清洁能源公司）	1,451,742,755.62			-366,609.54						1,451,376,146.08	
忻州博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博恒房地产公司）	1,625,952.69			-152,826.39						1,473,126.30	
合计	2,310,649,466.72			23,379,249.41			66,660,000.00			2,267,368,716.13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矿井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158,091,456.77	8,479,855,464.42	3,239,242,769.21	560,961,706.75	10,467,237,675.09	29,905,389,072.24
2.本年增加金额	2,757,030,989.32	1,038,614,299.69	657,429,753.37	30,211,818.43	1,017,699,494.87	5,500,986,355.68
①购置	11,946,893.67	10,579,506.85	85,680,265.99	30,211,818.43	483,086,771.76	621,505,256.70
②在建工程转入	2,745,084,095.65	1,028,034,792.84	571,749,487.38		534,612,723.11	4,879,481,098.98
3.本年减少金额			1,013,402.66	29,726,824.49	32,477,739.58	63,217,966.73
①处置或报废			1,013,402.66	29,726,824.49	32,477,739.58	63,217,966.73
4.年末余额	9,915,122,446.09	9,518,469,764.11	3,895,659,119.92	561,446,700.69	11,452,459,430.38	35,343,157,461.1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594,285,052.85	2,899,343,567.10	2,450,460,680.17	381,220,067.61	7,706,605,449.12	16,031,914,816.85
2.本年增加金额	184,085,783.25	98,581,711.47	86,398,308.74	44,857,716.89	471,541,634.34	885,465,154.69
①计提	184,085,783.25	98,581,711.47	86,398,308.74	44,857,716.89	471,541,634.34	885,465,154.69
3.本年减少金额			985,147.45	19,835,960.03	31,260,793.24	52,081,900.72
①处置或报废			985,147.45	19,835,960.03	31,260,793.24	52,081,900.72
4.年末余额	2,778,370,836.10	2,997,925,278.57	2,535,873,841.46	406,241,824.47	8,146,886,290.22	16,865,298,070.8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3,271,172.35	8,410,000.00	11,681,172.35
2.本年增加金额	907,483.27		20,365.35	517,026.90		1,444,875.52
3.本年减少金额				29,880.00		29,880.00
4.年末余额	907,483.27		20,365.35	3,758,319.25	8,410,000.00	13,096,167.87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135,844,126.72	6,520,544,485.54	1,359,764,913.11	151,446,556.97	3,297,163,140.16	18,464,763,222.50
2.年初账面价值	4,563,806,403.92	5,580,511,897.32	788,782,089.04	176,470,466.79	2,752,222,225.97	13,861,793,083.04

注: 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中, 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 4,879,481,098.98 元。本年增加的累计折旧中, 本年计提 885,465,154.69 元。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通过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金额为 6,208,964,127.34 元。具体如下: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1) 本集团子公司余吾煤业公司于2014年9月30日,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上述资产中,专用设备原值780,697,670.16元,通用设备原值182,010,927.88元,租赁期60个月;
- 2) 本集团子公司潞宁煤业公司于2014年11月22日,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上述资产中均为专用设备,设备原值490,805,351.87元。租赁期60个月;
- 3) 本集团子公司潞宁煤业公司于2015年2月13日,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上述资产中均为专用设备,设备原值247,743,874.00元,租赁期60个月;2015年8月21日,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上述资产中均为专用设备,设备原值592,590,320.00元,租赁期60个月。
- 4) 本公司于2014年6月30日,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上述资产中,专用设备原值601,226,710.20元,通用设备原值82,249,145.60元,租赁期72个月;同时,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上述资产中,专用设备原值879,092,686.52元,通用设备原值392,058,976.62元,租赁期72个月;2014年9月30日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上述资产中,专用设备原值600,923,378.77元,通用设备原值128,067,713.52元,租赁期60个月;
- 5) 本公司于2015年3月25日,与北京恒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上述资产中,房屋建筑物原值1,740,680.00元,专用设备原值893,777,919.14元,运输设备原值2,859,642.39元,通用设备原值101,489,825.66元,租赁期60个月;
- 6) 本集团子公司孟家窑煤业公司于2016年4月20,与天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上述资产中,专用设备原值为115,865,811.97元,租赁期60个月;
- 7) 本集团子公司温庄煤业公司于2016年4月20,与天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上述资产中,通用设备22,225,045.17元,专用设备61,837,606.85元,租赁期60个月;
- 8) 本集团子公司伊田煤业公司于2016年4月20,与天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上述资产中,专用设备原值为31,700,841.02元,租赁期60个月;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213,247,552.10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579,062,439.77	由于土地采用租赁方式使用导致房产证尚未办理及本年新建项目
运输设备	11,057,264.59	各整合矿收购车辆尚未办理完毕过户手续
合计	2,590,119,704.36	

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黑龙江 90 万吨技改项目	575,981,059.46		575,981,059.46	584,962,280.76		584,962,280.76
潞安焦化亚晋技改项目	573,821,465.95		573,821,465.95	954,814,869.93		954,814,869.93
五阳南岭工业区	556,681,249.18		556,681,249.18	403,580,970.05		403,580,970.05
余吾南风井工程	520,724,583.73		520,724,583.73	465,391,706.75		465,391,706.75
漳村西扩区工程	306,663,058.75		306,663,058.75	199,221,014.37		199,221,014.37
前文明 90 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294,259,709.26		294,259,709.26	292,624,828.44		292,624,828.44
大木厂 90 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258,808,683.49	37,045,620.71	221,763,062.78	194,223,831.97		194,223,831.97
五阳地面瓦斯预抽井(135 口井)	226,089,187.60		226,089,187.60	216,094,847.98		216,094,847.98
潞宁 3#煤层配采	189,391,575.84		189,391,575.84	111,885,810.61		111,885,810.61
王庄北栗风井工程	177,190,199.13		177,190,199.13	57,758,595.00		57,758,595.00
孟家窑 120 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164,178,965.31		164,178,965.31	1,629,319,987.66		1,629,319,987.66
本源生态农业示范园工程	123,104,635.10		123,104,635.10	114,161,363.55		114,161,363.55
元丰吕梁临县姚家山矿探矿支出	115,214,566.51		115,214,566.51	114,378,566.51		114,378,566.51
静安 90 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107,491,317.72		107,491,317.72	108,431,317.72		108,431,317.72
上庄 90 万吨技改项目	94,338,078.33		94,338,078.33	89,554,382.44		89,554,382.44
忻峪 60 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87,198,303.78		87,198,303.78	87,107,443.49		87,107,443.49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常兴矿井开拓延伸工程	92,618,859.41		92,618,859.41	112,763,869.92		112,763,869.92
忻岭60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88,085,648.12	15,291,236.71	72,794,411.41	75,130,771.60		75,130,771.60
常村洗选技术改造工程	69,654,275.43		69,654,275.43	62,056,939.56		62,056,939.56
大汉沟90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64,893,629.75		64,893,629.75	64,588,887.75		64,588,887.75
温庄120万吨技改项目工程	49,621,443.04		49,621,443.04	726,242,597.41		726,242,597.41
王庄立体停车库工程	41,425,039.98		41,425,039.98	41,425,039.98		41,425,039.98
潞宁输电线路工程	31,454,743.09		31,454,743.09			
忻丰60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27,798,925.38	5,166,274.79	22,632,650.59	26,286,929.31		26,286,929.31
古城110KV变电站至+540水平35KV变电站架空线路	22,356,733.07		22,356,733.07	14,600,843.88		14,600,843.88
黑龙110v变电站	20,863,850.94		20,863,850.94	58,608,896.31		58,608,896.31
余吾新增浮选系统项目	13,587,999.38		13,587,999.38	10,087,999.38		10,087,999.38
潞宁110KV变电站工程	15,101,567.64		15,101,567.64	15,101,567.64		15,101,567.64
伊田120万吨技改项目				1,002,809,314.02		1,002,809,314.02
余吾停车场工程				17,879,141.13		17,879,141.13
后堡45万吨技改项目				41,357,603.80		41,357,603.80
黑龙120万吨技改项目				51,067,046.93		51,067,046.93
余吾文体活动中心				109,502,978.02		109,502,978.02
其他零星工程	104,624,800.62		104,624,800.62	184,691,607.43		184,691,607.43
合计	5,013,224,154.99	57,503,132.21	4,955,721,022.78	8,237,713,851.30		8,237,713,851.3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孟家窑 120 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1,629,319,987.66	455,049,942.19	1,920,190,964.54		164,178,965.31
伊田 120 万吨技改项目	1,002,809,314.02	49,419,281.92	1,052,228,595.94		
潞安焦化亚晋技改项目	954,814,869.93	-52,507,074.64	328,486,329.34		573,821,465.95
温庄 120 万吨技改项目工程	726,242,597.41	302,113,527.87	978,734,682.24		49,621,443.04
黑龙关 90 万吨技改项目	584,962,280.76	-8,981,221.30			575,981,059.46
余吾南风井工程	465,391,706.75	94,567,744.97	39,234,867.99		520,724,583.73
五阳南岭工业区	403,580,970.05	153,100,279.13			556,681,249.18
前文明 90 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292,624,828.44	1,634,880.82			294,259,709.26
五阳地面瓦斯预抽井(135口井)	216,094,847.98	9,994,339.62			226,089,187.60
漳村西扩区工程	199,221,014.37	119,103,400.33	11,661,355.95		306,663,058.75
大木厂 90 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194,223,831.97	64,584,851.52			258,808,683.49
潞宁 3#煤层配采	111,885,810.61	77,505,765.23			189,391,575.84
元丰吕梁临县姚家山探矿工程	114,378,566.51	836,000.00			115,214,566.51
本源生态农业示范园工程	114,161,363.55	8,943,271.55			123,104,635.10
王庄北栗风井工程	57,758,595.00	119,547,004.13			177,190,199.13
常兴矿井开拓延伸工程	112,763,869.92	5,431,804.45	25,576,814.96		92,618,859.41
余吾文体活动中心	109,502,978.02	30,731,310.00	140,234,288.02		
静安 90 万吨矿井技改项目工程	108,431,317.72	-940,000.00			107,491,317.72
合计	7,398,168,750.67	1,430,135,107.79	4,496,347,898.98	0.00	4,331,840,559.48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孟家窑 120 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2,548,510,500.00	110.79	98.75	595,904,725.76	116,872,131.46	4.75	贷款与自筹
伊田 120 万吨技改项目	1,152,135,900.00	91.33	100.00	148,301,464.29	43,159,676.29	4.35	贷款与自筹
潞安焦化亚晋技改项目	1,521,600,000.00	62.83	65.82				自筹资金
温庄 120 万吨技改项目工程	968,123,300.00	106.23	99.61	88,619,055.47	17,674,840.91	4.41	贷款与自筹
黑龙江 90 万吨技改项目	670,000,000.00	85.97	95.86	112,624,049.14			贷款与自筹
余吾南风井工程	1,357,000,000.00	72.39	93.52				自筹资金
五阳南岭工业区	2,300,000,000.00	25.20	25.20				自筹资金
前文明 90 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522,732,300.00	56.29	69.85	57,322,514.22			贷款与自筹
五阳地面瓦斯预抽井 (135 口井)	400,000,000.00	56.52	68.46				自筹资金
漳村西扩区工程	1,277,419,900.00	26.02	26.02				自筹资金
大木厂 90 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740,773,100.00	34.94	38.53	41,688,939.99	9,251,104.20	5.52	贷款与自筹
潞宁 3#煤层配采	813,216,600.00	23.29	24.19				自筹资金
元丰吕梁临县姚家山矿探矿支出	2,701,313,900.00	4.27	11.87	15,642,532.24			贷款与自筹
本源生态农业示范园工程	163,921,400.00	75.10	78.00				自筹资金
王庄北栗风井工程	405,197,400.00	43.76	46.12				自筹资金
常兴矿井开拓延伸工程	719,030,000.00	79.14	80.60				自筹资金
余吾文体活动中心	120,000,000.00	116.86	100.00				自筹资金
静安 90 万吨矿井技改工程	782,207,500.00	13.74	16.98	16,805,820.17			
合计	19,163,181,800.00			1,076,909,101.28	186,957,752.86		

注 1: 黑龙江技改项目、潞安焦化亚晋技改项目、静安技改工程本年增加中含在本年结算的部分工程, 结算金额小于以前年度暂估工程进度款而调整的金额。

注 2: 上庄技改工程、元丰吕梁临县姚家山矿探矿支出、前文明技改工程、静安技改工程、大汉沟技改工程目前暂缓建设。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3. 工程物资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专用材料	1,047,987.06			1,047,987.06

14. 无形资产

项目	采矿权	土地使用权	探矿权	专利技术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397,978,597.18	239,145,311.85	119,642,700.00	310,000.00	5,760,629.36	9,762,837,238.39
2.本年增加金额	18,188,394.00	500,000.00			42,059.83	18,730,453.83
①购置	18,188,394.00	500,000.00			42,059.83	18,730,453.83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9,416,166,991.18	239,645,311.85	119,642,700.00	310,000.00	5,802,689.19	9,781,567,692.22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713,898,551.13	23,809,481.99		157,583.13	2,692,313.09	740,557,929.34
2.本年增加金额	140,156,153.31	5,007,379.53		30,999.96	725,345.76	145,919,878.56
①计提	140,156,153.31	5,007,379.53		30,999.96	725,345.76	145,919,878.56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854,054,704.44	28,816,861.52		188,583.09	3,417,658.85	886,477,807.9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69,215,500.00					169,215,500.00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69,215,500.00					169,215,500.0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8,392,896,786.74	210,828,450.33	119,642,700.00	121,416.91	2,385,030.34	8,725,874,384.32
2.年初账面价值	8,684,080,046.05	215,335,829.86	119,642,700.00	152,416.87	3,068,316.27	9,022,279,309.05

(1) 本年增加的累计摊销中, 本年摊销 145,919,878.56 元。

(2) 年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的其他说明:

1) 本集团子公司元丰公司土地使用权的说明: 元丰公司已与山西临县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并于 2011 年 3 月 11 日取得临县国土资源局颁发的《建设用地批准书》, 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潞宁煤业公司所持采矿权证列示采矿权人仍为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但实际使用人为潞宁煤业公司。

(4) 无形资产的受限情况详见“六、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5.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上庄煤业公司	50,789,528.64			50,789,528.64
静安煤业公司	82,465,508.25			82,465,508.25
合计	133,255,036.89			133,255,036.89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上庄煤业公司	50,789,528.64			50,789,528.64
静安煤业公司	82,465,508.25			82,465,508.25
合计	133,255,036.89			133,255,036.89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原因
土地租赁费	8,091,335.70	35,000.00	633,812.76		7,492,522.94	
采矿权使用费	1,330,000.00		74,500.00		1,255,500.00	
合计	9,421,335.70	35,000.00	708,312.76		8,748,022.94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5,477,441.16	24,328,135.53	187,129,294.77	37,008,757.33
应付职工薪酬	154,295,698.65	25,608,382.61	133,888,175.95	22,056,042.60
递延收益	21,956,601.04	4,502,174.16	21,103,584.47	4,541,221.67
固定资产	214,517,777.74	52,214,360.87	937,567,131.24	169,401,351.39
其他应付款			1,100,000.00	275,000.00
长期应付款	11,174,803.44	1,571,271.65	12,649,489.84	1,483,614.77
预付账款			5,369,720.13	805,458.02
存货	2,113,005.11	357,094.56	5,002,733.00	750,409.95
合计	739,535,327.14	108,581,419.38	1,303,810,129.40	236,321,855.73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5,171,645.17	154,622,507.03
可抵扣亏损	980,921,487.74	860,053,926.93
合计	1,206,093,132.91	1,014,676,433.9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16		414,581,495.86
2017	962,810,849.99	962,810,849.99
2018	921,034,350.02	921,034,350.02
2019	762,847,880.47	762,847,880.47
2020	378,941,131.36	378,941,131.36
2021	898,051,739.10	
合计	3,923,685,950.94	3,440,215,707.70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30,106,186.22	27,896,778.52
预付土地出让金	76,467,906.52	67,218,557.58
预付投资款	101,167,541.53	101,167,541.53
合计	207,741,634.27	196,282,877.63

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6,505,350,000.00	4,624,35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0	770,000,000.00
质押借款		494,000,000.00
合计	7,005,350,000.00	5,888,350,000.00

(2) 年末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 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00,310,000.00	3,395,480,000.00

注: 年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7,767,842,481.28	5,794,619,386.29
1-2年	1,270,197,807.53	1,229,910,609.05
2-3年	788,353,602.85	951,904,899.03
3年以上	1,810,884,912.40	1,090,749,334.16
合计	11,637,278,804.06	9,067,184,228.53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	未结转原因
山西潞安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43,299,230.90	未结算
山西潞安工程有限公司	353,942,043.41	未结算
潞城市亚晋焦化有限公司	242,165,611.91	未结算
潞城市潞安亚晋焦化有限公司	213,878,920.00	未结算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3,303,254.17	未结算
合计	1,386,589,060.39	

22.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046,211,828.03	449,319,739.55
1-2年	7,926,722.77	25,465,065.00
2-3年	7,296,646.24	8,389,142.36
3年以上	18,412,118.95	15,193,974.46
合计	1,079,847,315.99	498,367,921.37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	未结转原因
长安益阳发电有限公司	4,800,925.83	未结算
长治市光鑫物资有限公司	3,642,946.64	未结算
宁武县路兴洗煤有限责任公司	2,559,413.61	未结算
宁武县众鑫洗煤有限责任公司	1,440,300.24	未结算
山西皓特煤制品有限公司	1,078,110.70	未结算
合计	13,521,697.02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671,165,131.91	3,339,069,517.53	3,190,649,262.38	819,585,387.0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438,179.60	535,330,812.19	156,391,734.61	433,377,257.18
合计	725,603,311.51	3,874,400,329.72	3,347,040,996.99	1,252,962,644.24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1,889,099.46	2,717,326,346.99	2,853,956,208.52	295,259,237.93
职工福利费		189,424,942.44	189,424,942.44	
社会保险费	35,615,248.82	195,616,250.59	88,263,314.96	142,968,184.45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5,455,511.56	165,511,278.09	63,290,152.60	137,676,637.05
工伤保险费		29,078,544.04	23,967,650.03	5,110,894.01
生育保险费	159,737.26	1,026,428.46	1,005,512.33	180,653.39
住房公积金	198,000.00	150,312,494.00	4,929,580.00	145,580,91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3,462,783.63	86,389,483.51	54,075,216.46	235,777,050.68
合计	671,165,131.91	3,339,069,517.53	3,190,649,262.38	819,585,387.06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9,054,709.77	504,401,570.61	152,079,395.54	401,376,884.84
失业保险费	5,297,975.83	30,929,241.58	4,226,845.07	32,000,372.34
企业年金缴费	85,494.00		85,494.00	
合计	54,438,179.60	535,330,812.19	156,391,734.61	433,377,257.18

24.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70,810,081.70	141,565,279.28
营业税	101,795.53	157,223.64
城建税	14,452,028.64	6,028,433.61
教育费附加	12,056,227.45	5,737,254.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8,156,876.96	3,007,530.83
价格调节基金	102,739.67	101,671.38
可持续发展基金	13,384,794.12	13,607,753.32
企业所得税	373,057,151.29	29,974,472.92
个人所得税	36,091,281.92	45,964,494.15
房产税	8,617,814.61	4,719,630.41
矿产资源补偿费	133,746.30	196,161.69
水资源费	46,894,885.24	27,162,813.96
资源税	264,169,207.41	104,098,058.75
印花税	4,904,540.75	3,156,138.87
其他地方性税费	13,325,316.14	8,173,285.30
合计	1,166,258,487.73	393,650,202.59

25.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2,477,784.99	31,199,937.97

26.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西营镇镇政府	1,576,513.33	1,576,513.33	未领取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7.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源整合款	421,043,325.38	424,886,755.28
拆迁补偿	88,147,790.04	90,786,653.20
借款	28,644,779.72	29,661,500.00
收取押金	62,930,584.33	74,855,337.33
股权转让款	33,400,000.00	33,400,000.00
备用金	7,682,931.72	3,708,811.27
其他往来款	401,512,391.63	312,933,533.95
合计	1,043,361,802.82	970,232,591.03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	未结转原因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4,102,934.48	协议未履行完毕
山西蒲县南湾强肥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2,387,980.00	协议未履行完毕
崔建宏	33,400,000.00	协议未履行完毕
黑龙邱寅峰	31,900,000.00	协议未履行完毕
襄垣县侯堡镇人民政府	27,018,679.00	协议未履行完毕
合计	388,809,593.48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37,147,800.00	2,489,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08,123,833.41	1,552,545,267.10
合计	4,645,271,633.41	4,041,945,267.10

29.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676,340,000.00	1,387,645,100.00
信用借款	2,953,001,500.00	3,473,844,200.00
合计	4,629,341,500.00	4,861,489,300.00

上述长期借款年利率区间为4.75%到14.04%。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0.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1,826,548,184.96	2,202,057,313.76
采矿权价款	645,430,530.09	893,408,041.29
合计	2,471,978,715.05	3,095,465,355.05

31.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3,395,272.64	3,000,000.00	8,191,583.45	78,203,689.19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改贷款财政贴息(煤矿安全改造项目)	7,287,323.49		627,477.66		6,659,845.83	资产
污染治理项目环保专项资金(漳村矿)	1,181,228.07		176,000.00		1,005,228.07	资产
环保治理资金(弘峰焦化公司)	2,260,000.00		670,000.00		1,590,000.00	资产
低浓度瓦斯及余热利用项目(五阳矿 4*500GF1-3RW)	1,634,358.87		77,961.36		1,556,397.51	资产
伊田煤业公司资源整合专项拨款	1,600,000.00				1,600,000.00	资产
救护大队指挥车专项拨款	138,722.22		21,666.67		117,055.55	资产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	22,670,000.00		2,050,000.00		20,620,000.00	资产
五阳矿煤矿乏风(低浓度甲烷)催化氧化燃烧制热技术改造项目	3,600,000.00				3,600,000.00	资产
潞安焦化公司政府补贴(财政贴息)	3,666,666.67		2,000,000.00		1,666,666.67	资产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潞安焦化公司政府补贴 (财政贴息)	3,200,000.00		800,000.00		2,400,000.00	资产
余吾煤业公司收到的矿 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奖励资金	8,000,000.00		1,000,000.00		7,000,000.00	资产
本源公司日光温室补贴	3,215,000.00				3,215,000.00	资产
贷款财政贴息(矿井升 级改造项目)	20,710,000.00		467,494.36		20,242,505.64	资产
随车吊运输车	986,000.00		82,166.64		903,833.36	资产
矿山救护队抢险设备	2,964,133.32		218,816.76		2,745,316.56	资产
春秋棚补助款	81,840.00				81,840.00	资产
恒温库补助款	200,000.00				200,000.00	资产
松软低渗煤层地面有效 抽采新技术体系与产业 化开发		3,000,000.00			3,000,000.00	资产
合计	83,395,272.64	3,000,000.00	8,191,583.45		78,203,689.19	

政府补助情况:

1) 技改贷款财政贴息: 系山西省财政厅根据晋财建【2005】573号文件《关于下达2005年国债专项资金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下拨的煤矿安全改造项目贷款贴息。此项资金形成的固定资产于2010年交付使用,按照该等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 污染治理项目环保专项资金: 根据长治市财政局、长治市环境保护局长财综【2006】137号文件《关于下达2006年第二批污染治理项目市级环保专项资金的通知》以及长治市财政局、长治市环境保护局长财综【2008】33号文件《关于下达2008年省级第一批污染减排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的规定,长治市财政局给予漳村煤矿新风井矿井水处理改造项目的拨款补助。新风井矿井水处理项目于2010年交付使用,按照该等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3) 环保治理资金: 系根据长治市财政局、长治市环境保护局长财综【2008】125号《关于下达2008年市级环保治理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和襄垣县财政局、襄垣县环保局襄财综【2008】158号《关于2008年环境保护专项治理资金拨付的批复》、襄财预【2007】203号《关于2007年环境保护专项治理资金拨付的批复》以及襄垣县财政局、襄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垣县环保局襄财综【2009】23号《关于下达2009年县级环保治理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的有关规定,长治市、襄垣县两级财政局拨付给弘峰焦化公司的环境专项治理资金。地面除尘站于2010年投入使用,相对应的政府补助资金,按照该等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4) 低浓度瓦斯及余热利用项目:系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委员会、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下发的晋财建【2008】639号《关于下达2008年山西省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的规定,长治市财政局给予本集团五阳矿4*500GF1-3RW低浓度瓦斯及余热利用项目的拨款补助,2010年12月31日收到第一笔拨款140.00万元,2011年度收到剩余拨款60.00万元,该项目于2011年投入使用,自2011年7月起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 蒲县财政局可持续发展基金专项拨款:系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9】639号文件《关于下达2009年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基建支出预算(拨缴)指标的通知》的规定,临汾市财政局拨付给伊田煤业公司2009年省级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专项用于伊田煤业公司资源整合项目。

6) 救护大队指挥车专项拨款:系根据山西省煤炭工业厅晋煤救发【2011】681号文件《关于下达全省矿山救护装备计划的通知》的规定,山西省煤炭工业厅确定了全省矿山救护队装备配置更新计划,于2011年8月份拨付给本集团抢险指挥车1辆,金额为26.00万元,自2011年9月起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7)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晋发改投资发【2006】773号文件《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2006年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国债)投资计划的通知>的通知》下拨的煤矿安全改造项目资金2,802.00万元,该项目已于2012年12月交付使用,从本年度起按照矿井服务年限14年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8) 五阳矿煤矿乏风(低浓度甲烷)催化氧化燃烧制热技术改造项目:由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委员会联合下发晋财建一【2012】193号《关于下达2012年第一批省级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补助项目为煤矿乏风(低浓度甲烷)催化氧化燃烧制热技术改造项目,2013年10月收到专项资金360.0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项目未完工。

9) 潞安焦化公司政府补贴(财政贴息):根据山西省财政厅2013年6月25日下达的晋财建一【2013】106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度焦化行业贴息资金的通知》,对于本集团2012年整体收购潞城市隆源焦化有限公司拨付1,000.00万元财政贴息。按照该等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潞安焦化公司政府补贴(财政贴息):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2014年7月11日下达的晋财建一【2014】113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4年度焦化行业贴息资金的通知》, 对于本公司焦炉煤气高效利用制化学品项目拨付400.00万元财政贴息。按照该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 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11) 余吾煤业公司收到的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文件晋财建二【2013】44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 本集团收到财政补助1,000.00万元, 专项用于提高矿产资源开采回采率、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率的技术改造和研究开发。

12) 本源公司日光温室补贴: 2013年度收到屯留县财政支农资金52.50万元, 2014收到269.00万元, 该资金专项用于节能型日光温室的建设, 按照该等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 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13) 贷款财政贴息(矿井升级改造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财政贷款晋财建一【2013】250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 本集团子公司黑龙煤业公司收到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贷款专项贴息资金2,071.00万元, 专项用于黑龙煤业公司120万吨技改项目, 目前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14) 随车吊运输车: 根据山西省煤炭工业厅晋煤救发【2015】411号文件《关于省政府为全省骨干矿山救护队补充抢险装备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 山西省煤炭工业厅确定了全省矿山救护队装备配置更新计划, 于2015年6月拨付给本公司随车吊运输车2辆, 金额为98.60万元。按照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 将递延收益按平均年限法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

15) 矿山救护队抢险设备: 根据山西省煤炭工业厅晋煤救发【2015】411号文件《关于省政府为全省骨干矿山救护队补充抢险装备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 山西省煤炭工业厅确定了全省矿山救护队装备配置更新计划, 于2015年6月拨付给本公司破拆工具1台, 矿用排水管2000米, 快速支撑支护设备10套, 矿用潜水泵6台, 叉车1台, 金额合计303.18万元, 按照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 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16) 春秋棚补助款: 根据长治市农业委员会农财发【2014】47号文件《关于下达2014年上半年新建(扩建)设施农业补贴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的规定, 本集团三级子公司本源生态公司于2015年收到补贴资金81,840.00元。

17) 恒温库补助款: 根据长治市农业委员会农财发【2015】1号文件《关于下达2014年上半年新建(扩建)设施农业补贴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的规定, 本集团三级子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司本源生态公司于2015年收到补贴资金200,000.00元。

18) 松软低渗煤层地面有效抽采新技术体系与产业化开发: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以及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晋财教【2011】252文件《关于下达科技重大专项2011年度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的规定, 2016年由集团公司代收后拨付本集团, 截止2016年, 该项目未完工。

32.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小计	
股份总额	2,991,409,200.00					2,991,409,200.00

33.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587,210,584.68			587,210,584.68
其他资本公积	852,147,870.50			852,147,870.50
合计	1,439,358,455.18			1,439,358,455.18

34.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煤炭安全生产费用	1,807,399,278.53	1,058,283,846.47	1,452,917,905.50	1,412,765,219.50
煤矿维简费	486,205,218.24	220,558,341.65	114,575,740.40	592,187,819.49
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179,886,966.76		11,087,272.91	168,799,693.85
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14,101,685.49			14,101,685.49
合计	2,487,593,149.02	1,278,842,188.12	1,578,580,918.81	2,187,854,418.33

(1) 本年已使用煤炭安全生产费用1,452,917,905.50元, 其中属于资本性支出并形成固定资产计5,202,982.76元, 属于费用性支出计1,447,714,922.74元;

(2) 本年已使用煤矿维简费114,575,740.40元, 其中属于资本性支出并形成固定资产计2,324,414.54元, 属于费用性支出计112,251,325.86元;

(3) 本年已使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11,087,272.91元, 均属于费用性支出。

35.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97,781,533.76	158,553,170.91		2,456,334,704.67

3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余额	8,546,746,393.92	9,233,931,858.55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年年初余额	8,546,746,393.92	9,233,931,858.55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7,140,868.23	103,019,497.4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8,553,170.91	19,341,822.08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537,94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690,325,200.00
本年年末余额	9,245,334,091.24	8,546,746,393.92

3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534,518,191.74	8,322,348,175.11	10,617,907,931.64	6,936,265,551.48
其他业务	694,850,142.99	635,916,197.90	537,489,305.45	512,254,066.43
合计	14,229,368,334.73	8,958,264,373.01	11,155,397,237.09	7,448,519,617.91

(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采掘业	12,374,014,071.44	7,273,047,035.24	9,830,052,275.03	6,204,042,657.33
煤化工业	1,160,504,120.30	1,049,301,139.87	787,855,656.61	732,222,894.15
合计	13,534,518,191.74	8,322,348,175.11	10,617,907,931.64	6,936,265,551.48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	12,374,014,071.44	7,273,047,035.24	9,830,052,275.03	6,204,042,657.33
焦炭	1,160,504,120.30	1,049,301,139.87	787,855,656.61	732,222,894.15
合计	13,534,518,191.74	8,322,348,175.11	10,617,907,931.64	6,936,265,551.48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税	1,380,076.30	2,118,560.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217,172.41	45,947,443.28
教育费附加	47,619,562.91	34,888,398.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433,021.63	22,619,191.13
房产税	24,701,856.27	
土地使用税	10,503,016.13	
印花税	9,014,692.20	
车船税	406,662.17	
资源税	941,255,249.62	733,425,257.93
文化建设费		823,118.81
合计	1,125,531,309.64	839,821,969.80

注:本年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增加项目,系根据财政部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将2016年5-12月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重分类到税金及附加,不调整上期对比数据。

39.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18,880,422.19	33,339,628.12
业务费	6,753,085.29	6,245,582.28
运输费	158,116,069.56	44,540,851.91
装卸费	1,613,157.29	1,725,778.84
修理费	246,989.90	77,911.59
差旅费	3,093,526.64	2,883,194.94
租赁费	3,880,733.36	2,636,128.26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摊销	1,105,732.04	1,149,821.28
会议费	1,878,538.43	5,637,970.54
运销服务费	86,398,730.84	128,402,832.41
其他	9,633,059.45	7,044,259.21
合计	291,600,044.99	233,683,959.38

4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20,276,769.77	22,828,963.55
职工薪酬	687,979,445.32	722,285,256.76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电费	20,320,055.99	18,969,636.02
折旧费	81,244,934.92	118,417,589.47
修理费	254,244,444.45	170,773,482.03
咨询及审计费	25,659,413.57	11,610,697.04
诉讼费	775,951.93	506,028.23
排污费	56,881,965.46	62,909,558.82
办公费	53,397,306.74	44,447,200.10
水费	8,386,382.60	8,684,038.02
取暖费	3,417,715.31	3,359,976.72
技术开发费	73,292,164.13	384,985,715.58
租赁费	20,009,059.09	22,309,045.29
差旅费	20,361,347.27	22,805,177.18
会议费	2,205,955.65	2,617,425.50
业务招待费	5,631,721.95	4,455,008.00
出国人员经费	188,418.70	610,982.00
保险费	5,915,436.41	13,774,143.84
运输费	3,036,323.64	5,271,326.70
无形资产摊销	143,559,046.16	98,173,383.26
警卫消防费	31,314,782.45	33,538,560.55
税金	11,325,293.51	49,586,403.37
绿化费	19,244,634.59	10,240,508.87
董事会费	926,639.62	957,687.99
土地使用费	600,000.00	612,378.00
地方规费	6,017,011.63	6,785,981.16
劳务费	7,527,526.38	3,209,410.30
宣传广告费	519,411.52	2,315,134.19
仓储费	17,040,000.00	14,510,000.00
其他	87,188,766.18	26,713,263.70
合计	1,668,487,924.94	1,888,263,962.24

4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支出	806,092,951.13	677,051,975.04
减: 利息收入	119,931,871.47	160,972,214.83
加: 汇兑损失		
加: 其他支出	26,112,363.73	6,489,500.35
合计	712,273,443.39	522,569,260.56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坏账损失	88,577,249.86	43,189,393.22
存货跌价损失	6,648,600.87	3,102,074.7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444,875.52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7,503,132.21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69,215,500.00	
商誉减值损失		133,255,036.89
合计	323,389,358.46	179,546,504.83

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896.06	54,515.59

4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379,249.41	84,554,595.1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4,222.89	282,509.30
合计	23,643,472.30	84,837,104.42

45.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375,379.20	6,383,199.97	5,375,379.20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375,379.20	6,383,199.97	5,375,379.20
政府补助	88,411,583.45	9,928,721.25	88,411,583.45
罚款收入	10,009,654.35	8,492,931.75	10,009,654.35
保险理赔收入	1,878,132.10	1,318,193.45	1,878,132.10
其他	4,604,568.78	1,631,287.08	4,604,568.78
合计	110,279,317.88	27,754,333.50	110,279,317.88

(2) 政府补助明细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收益相关
去产能专项奖补资金*	80,220,000.00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常村矿瓦斯泵站(财政贴息)	627,477.66	627,477.66	财政贴息	与资产相关
环保治理资金	670,000.00	670,000.00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五阳矿 4*500GF1-3RW 低浓度瓦斯及余热利用项目	77,961.36	77,961.36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救护大队指挥车	21,666.67	49,055.55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潞安焦化财政贴息	2,800,000.00	2,800,000.00	财政贴息	与资产相关
王庄矿瓦斯抽采项目	2,050,000.00	2,050,000.00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漳村矿水处理	176,000.00	176,000.00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余吾煤业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矿山救护队抢险设备	218,816.76	67,666.68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长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困难企业失业保险补贴		2,410,560.00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贷款贴息	467,494.36		财政贴息	与收益相关
随车吊运输车	82,166.64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8,411,583.45	9,928,721.25		

“*”: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16〕253号)、《关于加强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16〕321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16年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晋财建〔2016〕165号),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项奖补资金18,882万元。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发潞矿财字〔2016〕446号关于《潞安集团化解过剩产能奖补资金使用办法》的通知,于2016年12月分配忻丰煤业、大木厂煤业、忻岭煤业三家公司使用8,022万元。根据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决议(〔2017〕3-21号),同意山西潞安集团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去产能专项奖补资金用于支付前述三家公司2014至2016年度所欠职工工资及保险。

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46,422.16	2,276,023.24	1,746,422.16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46,422.16	2,276,023.24	1,746,422.16
对外捐赠	286,475.99	1,115,576.00	286,475.99
价格调节基金		33,208.46	
违约金及赔偿金	11,081,963.00	12,836,985.23	11,081,963.00
非常损失	99,324.48		99,324.48
罚款支出	13,617,964.53	8,964,182.35	13,617,964.53
其他	2,211,839.55		2,211,839.55
合计	29,043,989.71	25,225,975.28	29,043,989.71

47.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416,973,850.14	86,861,739.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7,740,436.35	85,149,607.12
合计	544,714,286.49	172,011,346.19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9,931,871.47	160,972,214.83
罚款收入	3,452,839.90	8,492,931.75
政府补助	83,220,000.00	2,692,400.00
其他	2,554,623.51	8,925,820.33
合计	209,159,334.88	181,083,366.9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20,320,055.99	44,447,200.10
仓储费	17,040,000.00	14,510,000.00
差旅费	23,454,873.91	25,688,372.12
地方规费	6,017,011.63	6,785,981.16
罚款支出	13,617,964.53	8,964,182.35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会议费	4,084,494.08	8,255,396.04
研发费	32,750,910.93	194,533,443.34
警卫消防费	31,314,782.45	33,538,560.55
捐赠支出	286,475.99	1,115,576.00
劳务费	7,527,526.38	3,209,410.30
绿化费	19,244,634.59	10,240,508.87
排污费	56,881,965.46	62,909,558.82
水费	8,386,382.60	8,684,038.02
违约金	11,081,963.00	12,836,985.23
宣传广告费	519,411.52	2,315,134.19
业务费	6,753,085.29	6,245,582.28
业务招待费	5,631,721.95	4,455,008.00
运输费	161,152,393.20	49,812,178.61
运销服务费	56,302,170.84	128,402,832.41
装卸费	1,613,157.29	1,725,778.84
咨询及审计费	25,659,413.57	11,610,697.04
租赁费	23,924,792.45	24,945,173.55
其他	87,204,039.90	212,501,683.78
合计	620,769,227.55	877,733,281.6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退机器设备收回的合同价款		11,685,798.4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清理支出	1,193,864.55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筹资性承兑保证金		303,617,200.32
合计		303,617,200.32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融资租赁租金款	452,882,511.06	759,966,933.00
融资租赁手续费	25,587,631.30	32,241,433.51
其他金融手续费	17,003,156.08	
合计	495,473,298.44	792,208,366.51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0,000,290.34	-41,599,405.5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23,389,358.46	179,546,504.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5,465,154.69	764,415,692.13
无形资产摊销	145,919,878.56	100,019,390.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8,312.76	740,813.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3,628,957.04	-4,107,176.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13,896.06	-54,515.59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806,092,951.13	677,051,975.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23,643,472.30	-84,837,104.4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27,740,436.35	85,149,607.1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29,529,213.10	-3,100,759.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272,577,012.00	734,242,459.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663,655,644.12	-2,083,762,697.2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579,475.91	323,704,783.5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589,321,385.07	6,233,576,207.2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233,576,207.27	7,656,574,692.43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745,177.80	-1,422,998,485.16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当年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6,589,321,385.07	6,233,576,207.27
其中: 库存现金	572,563.32	342,469.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68,751,775.09	6,132,477,288.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997,046.66	100,756,450.00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6,589,321,385.07	6,233,576,207.27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99,437,941.74	保证金以及冻结账户
应收票据	10,000,000.00	质押
无形资产*	166,806,411.78	诉讼限制转移

“*”：系上庄煤业公司采矿权，详见附注十三、2、33)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八、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余吾煤业公司	山西屯留县	山西屯留县	采掘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潞宁煤业公司	山西宁武县	山西宁武县	采掘业	57.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弘峰焦化公司	山西襄垣县	山西襄垣县	制造业	85.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元丰公司	山西临县	山西临县	制造业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温庄煤业公司	山西武乡县	山西武乡县	采掘业	71.5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上庄煤业公司	山西襄垣县	山西襄垣县	采掘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伊田煤业公司	山西省蒲县	山西省蒲县	采掘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黑龙煤业公司	山西省蒲县	山西省蒲县	采掘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潞欣公司	山西襄垣县	山西襄垣县	投资咨询	10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永诚工贸公司	山西长治市	山西长治市	商业	8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潞安天脊公司	山西潞城市	山西潞城市	制造业	50.1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东能煤业公司	山西襄垣县	山西襄垣县	商业	7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黑龙关煤业公司	山西省蒲县	山西省蒲县	采掘业	55.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常兴煤业公司	山西省蒲县	山西省蒲县	采掘业	82.87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新良友煤业公司	山西省蒲县	山西省蒲县	采掘业	8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开拓煤业公司	山西省蒲县	山西省蒲县	采掘业	6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后堡煤业公司	山西省蒲县	山西省蒲县	采掘业	6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隰东煤业公司	山西省蒲县	山西省蒲县	采掘业	8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宇鑫煤业公司	山西省蒲县	山西省蒲县	采掘业	7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潞安焦化公司	山西潞城市	山西潞城市	制造业	10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孟家窑煤业公司	山西宁武县	山西宁武县	采掘业		10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前文明煤业公司	山西宁武县	山西宁武县	采掘业		10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木厂煤业公司	山西宁武县	山西宁武县	采掘业		10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忻峪煤业公司	山西宁武县	山西宁武县	采掘业		51.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静安煤业公司	山西宁武县	山西宁武县	采掘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忻岭煤业公司	山西宁武县	山西宁武县	采掘业		10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汉沟煤业公司	山西宁武县	山西宁武县	采掘业		10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忻丰煤业公司	山西宁武县	山西宁武县	采掘业		10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本源公司	山西屯留县	山西屯留县	农业		100.00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潞宁煤业公司	42.20	-138,842,303.75		208,468,931.21
弘峰焦化公司	14.31	2,915,907.94		20,698,750.97
温庄煤业公司	28.41			-24,261,314.54
伊田煤业公司	40.00			-109,505,155.29
黑龙煤业公司	40.00			-163,036,203.15
永诚工贸公司	20.00	-1,740,943.10		530,703.37
常兴煤业公司	17.13			-39,735,479.09
新良友煤业公司	20.00			-23,713,827.34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开拓煤业公司	40.00	26,634.11		51,933,197.41
后堡煤业公司	40.00			-92,282,554.22
隰东煤业公司	20.00			-19,745,834.2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潞宁煤业公司	8,280,621,233.67	1,503,085,158.14	9,783,706,391.81	5,406,331,173.36	1,990,076,916.86	7,396,408,090.22	8,490,933,349.74	1,499,739,862.61	9,990,673,212.35	6,165,579,225.35	1,450,066,239.02	7,615,645,464.37
弘峰焦化公司	158,972,044.58	170,007,947.07	328,979,991.65	182,704,320.88	1,590,000.00	184,294,320.88	93,762,643.63	175,700,468.49	269,463,112.12	142,899,853.92	2,260,000.00	145,159,853.92
温庄煤业公司	69,060,852.85	1,386,544,009.85	1,455,604,862.70	1,540,172,649.17	106,558,754.64	1,646,731,403.81	64,995,406.02	1,111,443,819.43	1,176,439,225.45	1,214,608,840.16	106,058,975.35	1,320,667,815.51
伊田煤业公司	39,490,167.49	2,195,247,571.16	2,234,737,738.65	2,613,375,300.21	76,623,736.66	2,689,999,036.87	30,913,586.96	2,135,562,345.62	2,166,475,932.58	2,496,823,132.56	86,187,029.85	2,583,010,162.41
黑龙煤业公司	31,202,169.07	2,609,323,971.47	2,640,526,140.54	3,154,388,525.60	216,729,457.37	3,371,117,982.97	36,352,475.94	2,627,224,318.30	2,663,576,794.24	2,898,549,647.96	314,989,666.81	3,213,539,314.77
永诚工贸公司	108,250,370.54	995,505.84	109,245,876.38	106,592,359.54		106,592,359.54	146,585,533.48	1,145,166.12	147,730,699.60	136,372,467.25		136,372,467.25
常兴煤业公司	169,848,115.34	1,194,744,817.14	1,364,592,932.48	1,596,363,837.80	42,895,073.39	1,639,258,911.19	97,504,665.68	1,224,830,101.29	1,322,334,766.97	1,358,323,065.54	187,342,044.32	1,545,665,109.86
新良友煤业公司	7,037,172.97	489,649,423.92	496,686,596.89	674,122,405.03		674,122,405.03	11,144,127.35	489,564,531.32	500,708,658.67	619,812,154.99		619,812,154.99
开拓煤业公司	51,558,167.02	419,555,804.21	471,113,971.23	341,280,977.70		341,280,977.70	36,951,311.33	441,366,282.95	478,317,594.28	342,532,851.36		342,532,851.36
后堡煤业公司	14,334,192.30	572,173,804.94	586,507,997.24	875,583,098.56		875,583,098.56	18,563,109.23	610,467,547.89	629,030,657.12	866,964,843.54		866,964,843.54
隰东煤业公司	34,653,655.21	669,030,736.09	703,684,391.30	838,474,023.39		838,474,023.39	73,078,184.09	666,533,519.28	739,611,703.37	844,663,896.48		844,663,896.48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潞宁煤业公司	749,396,748.96	12,212,706.01	12,212,706.01	482,423,557.39	508,994,147.26	2,098,473.23	2,098,473.23	162,779,624.11
弘峰焦化公司	500,927,707.87	20,382,412.57	20,382,412.57	3,204,090.56	368,922,969.84	109,451.90	109,451.90	4,422,037.03
温庄煤业公司	65,003,508.40	-54,068,067.36	-54,068,067.36	-825,759.93	2,942,377.18	-52,833,728.61	-52,833,728.61	-5,287,029.19
伊田煤业公司	37,371,362.59	-40,828,496.39	-40,828,496.39	17,358,804.28	321,744.74	-73,490,622.49	-73,490,622.49	-4,701,763.42
黑龙煤业公司	59,129,345.02	-179,993,743.51	-179,993,743.51	1,922,726.45		-113,434,038.89	-113,434,038.89	100,064,666.87
永诚工贸公司	444,444,740.23	-8,704,715.51	-8,704,715.51	-7,048,737.58	444,766,784.59	-3,375,775.73	-3,375,775.73	1,968,526.18
常兴煤业公司	128,540,121.83	-42,706,660.22	-42,706,660.22	28,543,503.07	81,009,526.25	-49,572,196.96	-49,572,196.96	36,786,354.26
新良友煤业公司	80,715,097.64	-58,866,671.38	-58,866,671.38	12,893,926.03	94,993,393.71	-51,299,186.99	-51,299,186.99	87,639,733.43
开拓煤业公司	109,215,716.1	66,585.28	66,585.28	17,620,312.02	109,840,899.71	-7,045,477.4500	-7,045,477.4500	13,299,469.45
后堡煤业公司	137,282,640.27	-58,368,715.80	-58,368,715.80	21,972,925.70	37,703,819.97	-85,354,370.70	-85,354,370.70	1,875,045.43
隰东煤业公司	69,183,309.61	-36,060,460.89	-36,060,460.89	17,989,639.50		-20,236,832.67	-20,236,832.67	-20,937,272.5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无。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本年在子公司的所有权份额未发生变化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西潞安煤基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长治市襄垣县王桥工业园区	山西省长治市襄垣县王桥工业园区	煤制品制造行业	31.00	10.50	权益法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山西省长治市城西路2号	山西省长治市城西路2号	金融	33.33		权益法
山西天脊潞安化工有限公司	山西省潞城市店上镇曹沟	山西省潞城市店上镇曹沟	化工	48.40		权益法

(2)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潞安煤基清洁能源公司	潞安集团财务公司	天脊潞安公司	潞安煤基清洁能源公司	潞安集团财务公司	天脊潞安公司
流动资产:	7,118,068,395.39	24,661,960,691.14	423,738,914.58	2,231,667,556.20	33,036,209,563.73	418,391,756.58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4,704,005.97	3,944,264,127.54	36,947,622.51	598,865,082.39	3,670,057,122.70	36,603,749.07
非流动资产	17,082,725,185.85	5,581,473,250.34	3,072,533,542.90	14,747,070,122.76	110,343,534.53	2,800,697,721.00
资产合计	24,200,793,581.24	30,243,433,941.48	3,496,272,457.48	16,978,737,678.96	33,146,553,098.26	3,219,089,477.58
流动负债:	19,503,501,662.98	24,522,008,743.87	3,066,722,624.30	13,480,562,364.21	31,126,313,499.07	2,723,108,011.58
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00	3,829,482,371.98	34,549,833.18			100,981,466.00
负债合计	20,703,501,662.98	28,351,491,115.85	3,101,272,457.48	13,480,562,364.21	31,126,313,499.07	2,824,089,477.5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497,291,918.26	1,891,942,825.63	395,000,000.00	3,498,175,314.75	2,020,239,599.19	395,00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51,376,146.08	630,584,543.75	191,180,000.00	1,451,742,755.62	673,345,858.41	191,180,000.00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51,376,146.08	630,584,543.75	183,934,900.00	1,451,742,755.62	673,345,858.41	183,934,9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543,285.10	313,439,324.08		25,849,500.31	401,091,410.59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70,540,645.41			94,995,914.76	
净利润	-883,396.49	213,011,389.27		1,713,334.24	251,582,006.8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潞安煤基清洁能源公司	潞安集团财务公司	天脊潞安公司	潞安煤基清洁能源公司	潞安集团财务公司	天脊潞安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83,396.49	213,011,389.27		1,713,334.24	251,582,006.85	
本年度确认的来自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6,609.54	23,898,685.34		711,033.71	83,852,282.88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存在的重大限制

无。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集团无重要的共同经营主体。

5.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无。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7,684,217,800.00元(2015年12月31日:9,601,617,800.00元),及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6,887,621,500.00元(2015年12月31日:3,637,621,500.0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煤炭及煤化工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16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2,087,759,564.89元。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将不能偿还已到期的财务责任。本集团管理流动性的方法是确保经常持有充足的流动性,在正常和紧迫的情况下,亦可以偿还已到期的负债,不会发生不可接受的亏损或风险损害本集团的形象。本集团严密监控现金流量要求使现金收益最优化。本集团编制了现金流量预测和确保持有足够的现金以应付经营、财务及资本义务,但并不包括不能合理地预计的极端情况的潜在影响,例如自然灾害。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005,350,000.00				7,005,350,000.00
应付票据	4,800,310,000.00				4,800,310,000.00
应付股利	1,576,513.33				1,576,513.33
应付利息	32,477,784.99				32,477,784.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45,271,633.41				4,645,271,633.41
长期借款		2,668,301,500.00	1,961,040,000.00		4,629,341,500.00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16年度		2015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19,210,544.50	-16,917,661.09	-16,175,866.70	-14,455,356.69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19,210,544.50	16,917,661.09	16,175,866.70	14,455,356.69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 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金额和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7,340.09			
1.交易性金融资产	757,340.0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757,340.09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57,340.09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依据公开的股票市场,以2016年12月31日的市值确定公允价值。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本年内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无。

7. 本年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无。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金额单位: 万元)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集团公司	山西襄垣县侯堡	制造业	221,430.00	61.03	61.03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金额单位: 万元)

控股股东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集团公司	221,430.00			221,430.00

(2)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金额单位: 万元)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集团公司	182,578.03	183,492.65	61.03	61.34

注: 集团公司股票账户开通转融通出借业务, 2016年度累计转融通出借本公司股票3,073.44万股, 已收回2,158.22万股, 截止报告日, 共出借在外本公司股票914.62万股。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天脊潞安公司	联营企业并同一控制人
潞安财务公司	联营企业并同一控制人
潞安清洁能源公司	联营企业并同一控制人
忻州博恒房地产公司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山西潞安华亿实业有限公司(华亿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西清浪饮品有限公司(清浪公司)	
山西潞安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民爆器材公司)	
山西省轻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轻工建设公司)	
山西潞安郭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郭庄煤业公司)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慈林山煤业有限公司(慈林山煤业公司)	
山西潞安集团司马煤业有限公司(司马煤业公司)	
山西潞安余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余吾热电公司)	
山西潞安容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容海发电公司)	
山西潞安工程有限公司(潞安工程公司)	
山西潞安煤基合成油有限公司(煤基合成油公司)	
山西潞安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鸿源房地产公司)	
山西潞安技术咨询开发研究所有限公司(技术咨询研究所公司)	
山西潞安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潞安机械公司)	
内蒙古潞蒙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潞蒙公司)	
漯河郑安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郑安物流公司)	
山西高河能源有限公司(高河能源公司)	
山西防爆电机(集团)有限公司(防爆电机公司)	
山西潞安煤炭经销有限责任公司(煤炭经销公司)	
上海潞安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投资公司)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日照国贸有限公司(日照国贸公司)	
山西潞安高纯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高纯硅业科技公司)	
山西潞安宾馆服务有限公司(潞安宾馆)	
山西潞安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工程质检公司)	
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脊煤化工股份公司)	
山西潞安集团左权五里墩煤业有限公司(五里墩煤业公司)	
山西潞阳煤炭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潞阳煤炭投资公司)	
山西潞安太阳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太阳能科技公司)	
山西潞圣选煤有限责任公司(潞圣选煤公司)	
潞安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公司)	
山西潞安小南村煤业有限公司(小南村煤业公司)	
山西潞安羿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羿神能源公司)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张家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张家港国贸公司)	
长治市世纪华通商贸有限公司(华通商贸公司)	
山西潞安晋安矿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晋安矿业工程公司)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潞安实业有限公司(潞安实业公司)	
山西潞安集团金源煤层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金源煤层气公司)	
山西天脊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天脊煤化工集团公司)	
山西潞安煤基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煤基清洁能源公司)	
山西潞安环能煤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潞安煤焦化工公司)	
山西潞安安太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安太机械公司)	
山西潞安集团和顺一缘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和顺一缘煤业)	
山西潞安集团瑞福莱醋业有限责任公司(瑞福莱醋业)	
山西潞安西件硅业有限公司(西件硅业公司)	
山西凤凰胶带有限公司(凤凰胶带公司)	
山西潞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程项目管理公司)	
山西潞安安易电气有限公司(潞安安易公司)	
山西潞安检测检验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检测检验公司)	
山西潞安宜泰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宜泰国贸公司)	
山西潞安纳克碳一化工有限公司(纳克碳一化工公司)	
山西潞安益民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益民金属制品公司)	
山西潞安成品油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成品油销售公司)	
山西潞安中煤资源勘查开发有限公司(中煤资源勘查开发公司)	
潞安矿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潞安五阳广源实业公司(五阳广源)	
襄垣县五阳新世纪有限公司(五阳新世纪)	
山西潞安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潞安重工公司)	
山西潞武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潞武农业公司)	
山西天脊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天脊集团建筑公司)	
长治潞安众益气体有限公司(众益气体公司)	
上海潞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潞安国际旅行社)	
山西潞安节能安全技术监测中心(有限公司)(节能安全技术监测中心)	
潞安矿务局石圪节煤矿电线电缆厂(石圪节煤矿电线电缆厂)	

(二) 关联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定价原则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在报告年内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项目的定价原则为:有市场价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格的按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无市场价格的根据双方成本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天脊潞安公司	电力	7,654,503.82	3,408,099.08
潞安机械公司	材料及配件	422,991.46	17,948.72
华亿公司	材料及配件	123,540,440.96	89,647,185.55
潞安安易公司	材料及配件	1,130,650.00	
民爆器材公司	材料及配件	4,428,822.25	3,419,955.67
太阳能科技公司	材料及配件	852,778.50	
宜泰国贸公司	材料及配件	671,826.25	
益民金属制品公司	材料及配件	50,359,729.36	59,540,187.98
潞安矿务局石圪节煤矿 电线电缆厂	材料及配件	14,525,191.50	5,835,091.27
煤基合成油公司	材料及配件	9,291,038.92	6,669,006.29
晋安矿业工程公司	材料及配件	27,015,150.00	28,777,533.43
凤凰胶带公司	材料及配件	3,857,329.91	5,021,100.00
潞安实业公司	材料及配件	557,264.96	
潞安重工公司	材料及配件	4,914,032.90	
潞武农业公司	材料及配件	4,990,494.96	
天脊煤化工股份公司	材料及配件	4,472,497.82	3,015,372.20
五阳广源	材料及配件	8,150,571.70	7,254,281.10
五阳新世纪	材料及配件	34,981,066.40	130,433,097.00
潞安机械公司	固定资产	184,600,434.86	222,749,059.78
华亿公司	固定资产	760,427.35	14,950,427.35
防爆电机公司	固定资产		1,258,119.66
潞安安易公司	固定资产	22,605,812.02	
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公司	固定资产	648,648.65	
潞安工程公司	固定资产		12,319,568.00
轻工建设公司	固定资产		2,130,117.00
郑安物流公司	运输服务费	51,884,965.84	97,164,566.01
五阳广源	运输服务费	1,570,916.36	15,684,789.24
潞安工程公司	工程款	720,887,931.03	572,400,669.22
轻工建设公司	工程款	25,855,095.70	16,932,767.57
华亿公司	工程款	2,619,188.69	12,263,427.46
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公司	工程款	3,000,000.00	2,693,396.22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公司	设计费	5,354,716.99	
潞安工程公司	维修费	236,340,740.41	28,283,553.00
安太机械公司	维修费	23,785,308.46	
防爆电机公司	维修费	1,943,520.98	
华亿公司	维修费	43,892,820.10	2,834,438.00
华亿公司	印刷费	873,489.86	1,130,396.84
潞安机械公司	维修费	16,120,111.10	24,871,528.01
工程项目管理公司	监理费	1,103,584.91	
轻工建设公司	维修费	15,688,402.37	3,534,147.25
技术咨询开发研究所公司	仪器测试费	3,222,060.91	3,527,252.42
潞安机械公司	检测费	555.56	
检测检验公司	检测费	3,445,595.81	2,669,251.93
工程质检公司	检测费	479,000.00	
日照国贸公司	港务费服务费	14,769,320.75	13,298,641.50
煤炭经销公司	站台服务费		17,769,337.16
华亿公司	运费	12,519,013.19	15,308,219.06
金源煤层气公司	服务费	11,446,439.31	19,117,257.79
潞安实业公司	会议费	610,188.66	3,158,602.54
余吾热电公司	供热	3,650,682.30	6,755,529.20
清浪公司	水费及蒸汽费	2,364,313.54	2,549,219.27
集团公司	水费及蒸汽费	93,653,572.33	93,010,623.55
集团公司	电力	527,119,094.34	553,096,285.43
潞安宾馆	住宿费	384,183.34	433,299.00
集团公司	材料及配件	68,931,360.64	62,284,362.26
集团公司	运费	19,661,852.61	1,429,688.91
集团公司	警卫消防费	28,945,508.51	31,605,791.55
集团公司	通信费	9,181,339.25	7,846,898.17
集团公司	污水处理费	57,545,151.17	63,415,196.72
集团公司	班中餐及招待费	32,154,472.17	38,358,259.00
集团公司	公寓住宿费	44,821,068.42	41,483,550.00
集团公司	取暖及洗浴费	62,036,201.78	56,070,496.68
集团公司	职工福利费用	111,807,096.11	89,020,581.93
集团公司	轨道衡称重计量服务费	3,501,791.07	4,656,401.50
集团公司	喷吹煤加工费		6,249,978.00
集团公司	修理费	8,625,832.65	9,181,320.83
集团公司	医院疗养费	2,708,571.00	3,315,189.03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集团公司	电视台服务费	1,179,840.00	1,184,624.00
集团公司	职工培训费	5,157,899.03	8,575,605.00
集团公司	卫生清洁费	13,600,595.93	14,442,930.92
集团公司	绿化费	25,116,178.29	19,360,103.45
集团公司	仓储费	12,420,000.00	
集团公司	存车、卫生防疫、报刊、仪器测试费、会议活动费	12,331,265.22	16,916,807.28
集团公司	公用设施费	27,080,550.78	21,327,572.11
潞安财务公司	委托贷款手续费	12,138,006.38	10,987,972.78
潞安财务公司	电票手续费	30,522.64	59,400.00
集团公司	顾问费	6,244,245.28	652,200.00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潞安工程公司	材料及配件	6,038,204.73	3,208,716.89
华亿公司	材料及配件	673,956.00	11,530,885.84
集团及全资子公司	材料及配件	1,234,321.05	1,299,398.26
集团公司	煤气	1,065,800.80	10,315,487.20
精蜡化学品公司	煤气	181,776.88	
集团公司	煤炭	77,169,124.42	23,484,152.55
西仵硅业公司	煤炭	13,931,842.82	27,034,276.99
天脊煤化工股份公司	煤气		1,523,581.41
天脊潞安公司	煤气	86,099,272.99	78,301,015.58
煤基合成油公司	煤炭	347,945,675.70	325,860,239.76
余吾热电公司	煤炭	132,801,906.31	56,981,454.77
晋安矿业工程公司	煤炭	435,042.74	
容海发电公司	煤炭	164,138,606.36	70,370,376.39
日照国贸公司	煤炭	302,525,253.37	205,663,239.43
煤炭经销公司	煤炭	521,253,581.53	400,845,624.09
民爆器材公司	煤炭	1,845,994.77	887,725.48
高纯硅业公司	煤炭	3,975,473.87	
潞安机械公司	煤炭	3,074,173.93	
天脊煤化工股份公司	煤炭	443,595,045.08	408,028,735.41
张家港国贸公司	煤炭	12,208,820.45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羿神能源公司	煤炭	220,102,609.09	60,384,879.15
煤基清洁能源公司	煤炭	29,059,829.06	14,008,614.96
祥瑞焦化公司	出售资产	35,109.11	
羿神能源公司	焦炭	2,012,517.69	
集团公司	线路维修费	270,270.27	
司马煤业公司	代销手续费	11,761,033.20	5,598,670.74
慈林山煤业公司	代销手续费	4,556,100.27	5,074,772.22
郭庄煤业公司	代销手续费	10,212,099.02	5,185,533.41
小南村煤业公司	代销手续费	318,858.54	1,171,869.12
高河能源公司	代销手续费	28,416,791.07	19,354,239.09

4. 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华通商贸公司	本集团	车辆		898,775.29
集团公司	本集团	房屋	13,923,812.20	8,971,850.70
集团公司	本集团	设备	675,131.34	718,188.57
集团公司	本集团	车辆	1,006,320.23	749,724.94
集团公司	本集团	土地	9,810,700.00	9,810,700.00
集团公司	本集团	场站租赁费	2,036,036.04	3,140,000.00
金源煤层气公司	本集团	设备	4,730,321.45	6,950,911.09
司马煤业公司	本集团	设备	10,185,496.14	10,165,980.87
鸿源房地产公司	本集团	房屋	2,730,023.13	2,980,524.30
华亿公司	本集团	车辆	189,960.41	845,519.05

5. 出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本集团	高河能源公司	车辆	59,667.19	29,833.61
本集团	煤基清洁能源公司	车辆	127,578.70	42,526.22
本集团	潞岚农业开发公司	车辆	9,464.63	4,732.31
本集团	潞关农业开发公司	车辆	4,597.44	2,298.72
本集团	太阳能科技公司	车辆	5,345.39	2,672.70
本集团	容海发电公司	车辆	3,976.51	1,988.25
本集团	慈林山煤业公司	车辆	35,822.14	17,911.07
本集团	余吾热电公司	车辆	12,060.57	6,030.29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本集团	瑞福莱醋业	车辆	6,658.05	5,918.26
本集团	集团公司	车辆	438,449.11	80,740.26
本集团	慈林山煤业公司	专业设备	6,571,596.08	3,035,510.52
本集团	和顺一缘煤业	专业设备	3,539,585.00	2,360,659.74
本集团	潞阳瑞龙煤业公司	专业设备	2,472,583.56	
本集团	潞阳祥升煤业公司	专业设备	2,908,651.98	569,454.72
本集团	潞阳长榆河煤业公司	专业设备	76,860.00	25,620.00

6. 售后回租情况

无

7.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2016年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集团公司	温庄	63,100,000.00	2013-1-14	2020-1-13	否
集团公司	温庄	12,000,000.00	2012-12-27	2019-12-26	否
集团公司	温庄	4,940,000.00	2013-1-14	2020-1-13	否
集团公司	温庄	20,000,000.00	2012-11-15	2020-11-14	否
集团公司	潞宁	100,000,000.00	2009-12-25	2014-12-24	否
集团公司	潞宁	999,000,000.00	2016-12-23	2019-12-23	否
集团公司	黑龙关	60,000,000.00	2013-6-21	2018-6-21	否
集团公司	黑龙关	35,000,000.00	2013-8-26	2017-8-26	否
集团公司	黑龙煤业	76,570,000.00	2013-2-26	2017-11-28	否
集团公司	本公司	158,399,800.00	2015-9-24	2017-9-24	否
集团公司	本公司	31,935,300.00	2015-10-15	2017-10-14	否
集团公司	黑龙关	20,000,000.00	2013-1-6	2018-1-6	是, 提前还款
集团公司	黑龙关	25,000,000.00	2013-3-20	2018-3-20	是, 提前还款
集团公司	伊田煤业	7,000,000.00	2012-9-25	2017-6-21	是, 提前还款
集团公司	伊田煤业	108,000,000.00	2012-12-17	2017-6-21	是, 提前还款
集团公司	伊田煤业	11,000,000.00	2013-11-28	2017-6-21	是, 提前还款

8.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潞安财务公司	20,000,000.00	2015-4-27	2016-4-26	本期已偿还
潞安财务公司	150,000,000.00	2015-1-9	2016-1-8	本期已偿还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潞安财务公司	150,000,000.00	2015-1-22	2016-1-21	本期已偿还
潞安财务公司	50,000,000.00	2015-5-21	2016-5-20	本期已偿还
潞安财务公司	50,000,000.00	2015-7-15	2016-7-14	本期已偿还
潞安财务公司	150,000,000.00	2015-11-20	2016-11-20	本期已偿还
潞安财务公司	250,000,000.00	2013-12-24	2016-12-23	本期已偿还
潞安财务公司	100,000,000.00	2013-12-30	2016-12-29	本期已偿还
潞安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2-10-24	2016-8-10	本期已偿还
潞安财务公司	20,000,000.00	2012-3-27	2016-3-24	本期已偿还
潞安财务公司	10,000,000.00	2012-7-13	2015-7-11	本期已偿还
潞安财务公司	150,000,000.00	2016-1-5	2017-1-4	借款未到期
潞安财务公司	150,000,000.00	2016-1-13	2017-1-12	借款未到期
潞安财务公司	50,000,000.00	2016-5-19	2017-5-18	借款未到期
潞安财务公司	49,000,000.00	2016-7-19	2017-7-18	借款未到期
集团公司	214,350,000.00	2016-1-11	2017-1-10	借款未到期
潞安财务公司	30,000,000.00	2012-6-8	2017-6-7	借款未到期
潞安财务公司	15,000,000.00	2012-7-31	2017-3-24	借款未到期
潞安财务公司	15,000,000.00	2012-9-26	2017-4-14	借款未到期
潞安财务公司	150,570,000.00	2013-2-26	2017-11-28	借款未到期

(2) 与关联方利息结算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潞安财务公司	利息支出	借款利息支出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63,251,274.82	85,826,665.15
潞安财务公司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	46,813,788.99	42,451,879.22
集团公司	利息支出	借款利息支出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70,246,087.41	67,398,237.67

9.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144.64	205.91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公司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潞安财务公司	同一控制方	3,307,990,805.69		3,386,657,547.17	
应收票据						
	煤炭经销公司	同一控制方	113,397,093.75		105,757,221.11	
	日照国贸公司	同一控制方	104,600,000.00		40,000,000.00	
	容海发电公司	同一控制方	10,000,000.00			
	余吾热电公司	同一控制方	60,000,000.00			
	潞安机械公司	同一控制方	3,000,000.00			
	民爆器材公司	同一控制方	800,000.00			
	天脊煤化工股份公司	同一控制方	18,870,466.95		30,000,000.00	
	煤基合成油公司	同一控制方			400,000.00	
	华亿公司	同一控制方	500,000.00			
应收账款						
	集团公司	母公司	24,130,870.38	3,278,407.20	19,225,292.19	1,827,396.82
	煤基合成油公司	同一控制方	589,994,776.91	13,213,891.00	382,906,581.41	3,829,552.55
	容海发电公司	同一控制方	168,921,579.28	1,750,075.23	49,679,409.82	504,649.51
	余吾热电公司	同一控制方	7,846,554.60	78,844.12	7,831,030.03	78,310.30
	华亿公司	同一控制方	3,774,076.15	188,703.81	4,724,076.15	47,240.76
	潞阳煤炭投资公司	同一控制方	10,372,454.04	1,016,470.64	4,166,482.24	651,412.71
	潞安树脂公司	同一控制方	420,000.00	210,000.00	420,000.00	168,000.00
	五里墩煤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176,000.00	176,000.00	176,000.00	88,000.00
	潞圣选煤公司	同一控制方	139,725.00	69,862.50	139,725.00	55,890.00
	郭庄煤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118,339.70	1,764.67	14,531.70	145.32
	高河能源公司	同一控制方	606,409.71	6,064.10	718,549.61	53,735.50
	潞安煤焦化工公司	参股企业	44,711,624.25	44,711,624.25	44,711,624.25	44,711,624.25
	羿神能源公司	同一控制方	455,817,414.64	13,129,695.41	198,297,362.01	2,494,675.04
	天脊潞安公司	同一控制方	242,850,522.75	8,766,775.98	134,299,289.64	2,562,733.60
	潞安机械公司	同一控制方	3,085,142.56	177,039.87	2,385,047.65	62,143.70
	司马煤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867,206.34	86,720.63	867,206.34	43,360.32
	天脊煤化工股份公司	同一控制方	274,896,991.55	2,748,969.92	124,361,513.77	1,244,918.75
	安太机械公司	同一控制方	545,813.17	23,773.33	457,880.07	4,578.80
	潞安宾馆	同一控制方			9,381.53	93.82
	潞安工程公司	同一控制方	4,454,052.09	44,540.52	3,754,198.76	37,541.99
	和顺一缘煤业	同一控制方	6,903,286.83	179,511.74	2,761,971.90	27,619.72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瑞福莱醋业	同一控制方	14,714.28	424.12	6,924.36	69.24
	日照国贸公司	同一控制方	190,904,889.89	1,909,048.90	145,355,316.59	1,453,553.17
	慈林山煤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11,319,710.15	255,258.99	3,789,480.30	53,907.87
	煤基清洁能源	同一控制方	50,390,079.51	1,159,503.98	16,439,835.19	164,398.35
	煤炭经销公司	同一控制方	96,252,395.69	962,523.96	102,797,762.32	1,027,977.62
	太阳能科技公司	同一控制方	204,509.69	9,975.32	204,509.69	2,045.10
	西仵硅业科技公司	同一控制方	47,930,360.19	1,744,507.77	31,630,104.09	316,301.04
	潞安高纯硅业	同一控制方	4,651,304.40	46,513.04		
其他应收款						
	集团公司	母公司	1,280,685.40	617,764.85	1,280,685.40	492,706.69
	太阳能科技公司	同一控制方	1,111,748.87	55,587.44	1,111,748.87	11,117.49
预付账款						
	集团公司	母公司	5,442.57		2,717,442.62	

2. 关联方应付账款

项目	关联方	公司类型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短期借款				
	潞安财务公司	同一控制方	1,450,000,000.00	670,000,000.00
	集团公司	母公司	214,350,000.00	214,350,000.00
预收账款				
	集团公司	母公司	5,090.73	10,350,679.78
	潞安机械公司	同一控制方	250,542.91	68.51
	民爆器材公司	同一控制方	84,837.88	424,651.76
	张家港国贸公司	同一控制方	1,167,710.50	5,020,117.80
	天脊煤化工股份公司	同一控制方	30,023.87	30,023.87
	凤凰胶带公司	同一控制方		85,214.28
	华亿公司	同一控制方	1,400,000.00	
应付账款				
	集团公司	母公司	1,933,216,507.39	1,522,591,515.31
	防爆电机公司	同一控制方	4,963,369.94	5,233,183.40
	潞安工程公司	同一控制方	1,123,684,498.16	1,018,760,233.50
	潞安机械公司	同一控制方	699,006,177.69	718,189,297.08
	轻工建设公司	同一控制方	37,565,153.51	26,593,269.47
	郑安物流公司	同一控制方		11,575,811.28
	清浪公司	同一控制方	425,254.00	241,824.00
	华亿公司	同一控制方	82,744,047.36	133,595,810.02
	技术咨询研究所公司	同一控制方	1,134,301.00	1,183,338.00
	司马煤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215,754,938.18	2,408,418.40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关联方	公司类型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慈林山煤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140,611,512.71	4,140,402.30
	民爆器材公司	同一控制方	3,162,595.12	3,322,140.01
	高河能源公司	同一控制方	719,350,657.74	188,521,196.49
	郭庄煤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79,519,922.72	873,384.16
	小南村煤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16,986.13	5,612,220.50
	工程项目管理公司	同一控制方	2,552,700.00	3,576,240.00
	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公司	同一控制方	20,347,485.82	13,254,398.82
	天脊煤化工股份公司	同一控制方	13,302,571.78	4,779,298.44
	潞安安易公司	同一控制方	12,677,820.50	693,520.00
	检测检验公司	同一控制方	389,539.60	961,123.00
	工程质检公司	同一控制方	1,213,000.00	983,000.00
	金源煤层气公司	同一控制方	8,418,877.04	4,906,636.58
	晋安矿业工程公司	同一控制方	12,249,644.13	23,502,309.17
	煤基合成油公司	同一控制方	3,747,630.65	1,769,565.37
	煤炭经销公司	同一控制方	0.64	20,709,676.00
	纳克碳一化工公司	同一控制方	121,377.50	1,152,351.50
	日照国贸公司	同一控制方	16,515,987.87	31,745,189.38
	益民金属制品公司	同一控制方	54,413,426.85	52,840,882.99
	天脊煤化工集团公司	同一控制方	709,290.00	769,290.00
	上海实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298,335.46	1,658,768.00
	凤凰胶带公司	同一控制方	15,561,827.10	9,811,247.10
	宜泰国贸公司	同一控制方		4,718,907.81
	中煤资源勘查开发公司	同一控制方	4,478,854.20	4,197,354.20
	潞安矿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同一控制方	4,493,823.70	4,493,823.70
	潞安重工公司	同一控制方	6,012,309.21	891,225.00
	潞武农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1,795,982.59	97,071.00
	天脊集团建筑公司	同一控制方	30,000.00	30,000.00
	众益气体公司	同一控制方	196,855.69	531,868.33
	五阳广源公司	同一控制方	18,040,416.01	21,099,176.93
	五阳新世纪公司	同一控制方	58,119,342.49	64,510,536.31
	太阳能科技公司	同一控制方	170,905.00	
应付票据				
	集团公司	母公司	150,000,000.00	470,000,000.00
	慈林山煤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10,000,000.00
	华亿公司	同一控制方		
	司马煤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142,000,000.00	25,000,000.00
	石圪节煤矿电线电缆厂	同一控制方		51,500,000.00
	高河能源公司	同一控制方	2,865,000,000.00	
	日照国贸公司	同一控制方		10,000,000.00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关联方	公司类型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小南村煤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14,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集团公司	母公司	289,602,587.44	290,692,912.51
	潞蒙公司	同一控制方	3,168,837.01	1,682,451.62
	煤基合成油公司	同一控制方	450,000.00	450,000.00
	技术咨询研究所公司	同一控制方	852,294.00	884,991.00
	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公司	同一控制方	760,000.00	400,000.00
	防爆电机公司	同一控制方	360,000.00	360,000.00
	潞安宾馆	同一控制方	43,623.00	180,634.00
	潞安检测检验中心	同一控制方	204,130.00	171,962.00
	潞安工程公司	同一控制方	116,130.00	91,030.00
	高河能源公司	同一控制方	3,706,894.17	5,272,080.56
	华亿公司	同一控制方	2,550,932.27	2,685,276.42
	小南村煤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158,860.13	459,367.48
	余吾热电公司	同一控制方	2,836,313.20	7,633,748.00
	节能安全技术监测中心	同一控制方	400.00	400.00
	五阳广源公司	同一控制方	2,535,083.52	1,081,809.18
	司马煤业公司	同一控制方	500,000.00	
长期借款				
	潞安财务公司	同一控制方		96,57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负债				
	潞安财务公司	同一控制方	96,570,000.00	504,000,000.00

十二、股份支付

本年无股份支付事项

十三、或有事项

1. 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本年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3. 仲裁及诉讼事项

(1) 尚未裁决事项

1) 2015年9月9日,因增资扩股协议纠纷,崔建宏向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本集团偿还其股权转让款3,340万元及利息711.80万元,元丰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16年9月20日,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长民初字第00098号】做出判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决:被告元丰公司支付崔建宏欠款 3,340 万元,驳回原告崔建宏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244,390 元,由原告崔建宏承担 42,933.20 元,由被告元丰公司承担 201,456.80 元。元丰公司和崔建宏于 2016 年 12 月分别提起上诉,截止报告日,二审尚未判决。

2) 因施工合同纠纷,山西省第二地质工程勘察院向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本集团子公司宇鑫煤业公司支付工程款 1,432,476.00 元,支付违约金、利息、窝工费等损失 879,441.00 元。2017 年 2 月 17 日,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2016)晋 1033 民初 306 号】作出判决:判决本公司支付工程款 1,432,476.00 元,承担违约金 104,124.00 元,窝工费 75,600.00 元,案件受理费 25,295.00 元。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债务承担连带责任。2017 年 3 月本公司提起上诉,上诉请求撤销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2016)晋 1033 民初 306】号民事判决书,依法改判驳回被上诉人山西省第二地质工程勘察院对潞安环能的诉讼请求,二审诉讼费由被上诉人承担。

3) 2016 年 5 月 26 日,因合同纠纷,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研究院有限公司向长治市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请求判令本集团子公司黑龙煤业公司支付工程款 1,297,822.75 元,利息 121,750 元,以及本次仲裁费。截止报告日,长治仲裁委员会尚未做出仲裁。

4) 2016 年 7 月 16 日,因合同纠纷,平遥同妙机车有限公司向长治市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请求判令本集团子公司黑龙煤业公司支付设备款 560,000.00 元,利息 63,840.00 元,以及本次仲裁费。截止报告日,长治仲裁委员会尚未做出仲裁。

5) 2016 年 7 月 25 日,因合同纠纷,太原市平阳煤矿机械厂向长治市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请求判令本集团子公司黑龙煤业公司支付设备款 258,060.00 元,利息 24,515.70 元,以及本次仲裁费。截止报告日,长治仲裁委员会尚未做出仲裁。

6) 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武乡县人民法院做出民事判决【(2015)武民初字第 505 号】,判定原告张勇资质不全、证据不足,依法驳回其诉讼请求。原告张勇不服一审判决,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上诉至长治市中院,2017 年 3 月 2 日山西省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二审判决【(2017)晋 04 民终 52 号】:裁定撤销山西省武乡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2015)武民初字第 505 号】,并发回山西省武乡县人民法院重审。

7) 沈阳电缆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沈阳电缆公司)、江苏省矿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起诉孟家窑煤业公司,孟家窑煤业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异议。

2016 年 11 月 6 日,【(2016)苏 0105 民初 657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被告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孟家窑煤业有限公司对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送至山西省宁武县人民法院处理。移送后,目前仍未开庭审理。

8) 2016 年 7 月 16 日,平遥同妙机车有限公司向长治市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申请裁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定本集团子公司伊田煤业公司支付所欠货款 239,000.00 元、利息 16,891.00 元及仲裁费用。截止报告日,该仲裁尚未作出裁决。

(2) 重要的已判决未执行事项

1) 2016年12月14日,因合同纠纷,河北远东通信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向临汾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申请裁定被申请人常兴煤业公司支付其吸收合并的河北远东哈里斯通信有限公司欠款 121,750 元、利息 24,000 元及仲裁费用。2017年2月27日,双方达成协议【(2016)临裁调字第 044 号】:被申请人常兴煤业公司于 2017年3月25日以前支付申请人河北远东通信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货款 7 万元,剩余货款 51750 元于 2017年6月25日以前付清。如被申请人不能按期履行,申请人河北远东通信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有权对全部债务申请强制执行。仲裁费用 7390 元由常兴煤业公司承担。截止报告日,尚未执行。

2) 2014年7月10日,因买卖合同纠纷,西安新环能源有限公司向长治仲裁委员会提起裁决申请,申请本集团子公司常兴煤业公司支付所欠货款 4,928,255.00 元及逾期利息。长治仲裁委员会于 2015年2月4日做出裁决,裁定常兴煤业公司支付货款 4,928,255.00 元,及自 2014年7月8日起按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承担仲裁费 35,417.00 元。截止报告日,该裁决尚未执行。因常兴煤业公司未执行判决,公司建设银行账户被冻结,实际冻结金额 591.57 元。

3) 2015年8月14日,因买卖合同纠纷,辽宁卓异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临汾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申请常兴煤业公司支付货款 3,375,000.00 元,延迟支付货款期间的利息 207,562.00 元。经临汾仲裁委员会裁决:常兴煤业公司支付货款 3,375,000.00 元,延迟支付货款期间的利息 207,562.00 元,仲裁费用 52,303.00 元。截止报告日,已支付 30,000.00 元,其他款项尚未支付。

4) 2015年10月13日,因买卖合同纠纷,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长治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申请常兴煤业公司支付货款 311,798.00 元及逾期利息。并承担仲裁费 12,391.00 元。根据长治仲裁委员会【(2015)长仲裁字第 0111 号】裁决:常兴煤业公司支付货款 311,798.00 元,延迟支付货款期间的利息 32,148.00 元,仲裁费用 12,391.00 元。截止报告日,已支付 12 万元,其余款项尚未支付。

5) 2016年10月25日,因承揽合同纠纷,临汾市埠瑞联特煤机有限公司向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申请民事调解,申请常兴煤业公司支付维护费 313,910.00 元,根据【(2016)晋 1033 民初 272 号】,经调解自愿达成以下协议:于 2016年10月20日前支付 100,000 元,11月20日前支付 100,000 元,12月20日前付清 113,910.00 元。截止报告日,剩余 113,910.00 元未付清。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2015年11月10日,因合同纠纷,山西晋弛煤矿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向蒲县人民法院提出申请,申请常兴煤业公司支付设备款 870,424.92 元,根据【(2015)蒲民初字第499号】民事裁定书:由于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截止报告日,双方尚未协商解决。

7) 2015年7月24日,因合同纠纷,新乡市威达机械有限公司向河南省新乡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本集团子公司黑龙煤业公司支付所欠货款 1,230,000.00 元及利息。2015年9月28日,河南省新乡县人民法院作出判决:黑龙煤业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新乡市威达机械有限公司货款 1,230,000.00 元及利息,并承担诉讼费 15,870.00 元。【(2015)新法民初字第259号】裁定书,请求冻结被告黑龙煤业银行账户存款 1,250,000.00 元,黑龙煤业工行蒲县支行、中行蒲县支行被冻结,实际冻结金额为工行蒲县支行 461.90 元,中行蒲县支行为 31.96 元。截止报告日,该判决尚未执行。

8) 2014年5月21日,因合同纠纷,鸡西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向长治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申请裁定本集团子公司黑龙煤业公司支付所欠货款 2,524,190.00 元。经长治仲裁委员会调解,双方于2014年8月20日达成协议:黑龙煤业公司于2014年10月31日前支付 300,000.00 元,于2014年12月31日前支付 500,000.00 元,于2015年5月31日前付清余款 1,724,190.00 元,如黑龙煤业公司未按上述协议支付,需另行支付鸡西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违约金 200,000.00 元,调解费 36,681.00 元由黑龙煤业公司承担。截止报告日,该协议尚未执行。根据【(2015)临执字第00142号】文件裁定如下: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山西潞安集团蒲县黑龙煤业有限公司银行账户存款 250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其他资产。实际冻结为黑龙关信用社账户,金额为 107.39 元。截止报告日,该协议尚未执行。

9) 2015年8月31日,因合同纠纷,德斯拉压缩机(上海)有限公司向长治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申请裁定黑龙煤业公司支付所欠货款 788,000.00 元、利息 43,340.00 元及质保金 132,000.00 元,合计 963,340.00 元。2015年12月9日,长治仲裁委员会做出裁决:黑龙煤业公司应于裁决送达之日起10日内支付货款 788,000.00 元、利息 43,340.00 元及质保金 132,000.00 元,并承担仲裁费 23,950.00 元。2016年本公司共支付对方设备款 300,000.00 元,截止报告日,上年末冻结账户已解冻,余额尚未执行完毕。

10) 2015年2月15日,因合同纠纷,山西甲义晟矿山设备有限公司向长治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申请裁定黑龙煤业公司支付所欠设备款 8,250,000.00 元及利息 539,838.00 元。2015年4月15日,长治仲裁委员会做出裁决:黑龙煤业公司应于裁决送达之日起10日内支付货款 8,250,000.00 元及利息 539,838.00 元,并承担仲裁费 73,315.00 元。截止报告日,该裁决尚未执行。根据山西省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长执字第00083号】执行裁定书:冻结、划拨被执行人黑龙煤业公司银行存款 8,934,868.77 元(包括执行费 71,715.77 元),或查封、扣押、拍卖、变卖其同等价值的财产。实际冻结账户为建行蒲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县支行账户,金额为3,273.67元。

11) 2015年11月6日,因合同纠纷,徐州苏煤矿山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向长治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申请裁定本集团子公司黑龙煤业公司支付设备款2,295,350.00元。2016年3月28日长治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黑龙煤业公司自裁决送达之日起10日内支付货款2,295,350.00元,承担仲裁费32,387.00元。根据【(2016)晋10执80号】文件,冻结存款或不动产240万,存款2年,不动产3年,本年未执行。截止报告日,实际未冻结任何资产,该裁决尚未执行。

12) 2016年6月6日,因合同纠纷,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长治市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申请裁定黑龙煤业公司支付设备款394,000.00元。2016年10月20日【(2016)长仲裁字第0057号】,裁定黑龙煤业向申请人支付货款394,000.00元,利息42,134.00元,被申请人承担仲裁费15,362.00元。截止报告日,该裁决尚未执行。2017年1月24日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晋04执2号】执行裁定书:冻结、划拨被执行人黑龙煤业公司银行存款415,402.43元及利息(含执行费)或查封、扣押、拍卖、变卖其同等价值的资产。实际未冻结任何资产。

13) 2015年1月20日,因合同纠纷,天津市天变航博电气发展有限公司向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本集团子公司伊田煤业公司支付所欠货款440,000.00元及违约金47,952.67元。经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调解,双方于2015年3月16日达成协议:伊田煤业公司欠天津市天变航博电气发展有限公司货款440,000.00元,伊田煤业公司应于2015年6月11日前支付220,000.00元,于2015年12月31日前支付220,000.00元。2016年支付137,532.75元,其余款项截止报告日尚未支付。

14) 2015年9月24日,因合同纠纷,山东泰开变压器有限公司向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伊田煤业公司支付所欠货款1,550,000.00元及违约金235,950.00元。2015年12月10日,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判决本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155万元货款,并承担诉讼费20,874.00元。2016年度支付25万元,截止报告日,其他款项尚未支付。

15) 2016年1月25日,因合同纠纷,山西永安锅炉制造有限公司向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伊田煤业公司支付所欠货款126万元及逾期利息。2016年4月7日,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判决本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126万元货款并承担诉讼费16,140.00元。截止报告日,已付70万元,其他款项尚未支付。

16) 2016年3月15日,因合同纠纷,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伊田煤业公司支付所欠货款1,481,000.00元及逾期利息166,672.00元。2016年9月12日,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判决伊田煤业公司于判决生效之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日起10日内支付货款148.10万元并承担诉讼费19,609.00元。截止报告日,该判决尚未执行。

17) 2016年6月1日,因合同纠纷,焦作市双力机械有限公司向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伊田煤业公司支付所欠货款1,049,800.00元及货款逾期利息47,241.00元。2016年6月10日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判决本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货款1,049,800.00元并承担诉讼费14,673.00元。截止报告日,该判决尚未执行。2017年1月9日焦作市双力机械有限公司申请强制执行,蒲县人民法院于2017年1月10日下达了执行通知书,目前正在执行中。

18) 2016年4月22日,因合同纠纷,山东泰开成套电器有限公司向长治市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申请裁定本集团子公司黑龙煤业公司支付设备款1,974,999.00元、伊田煤业公司支付设备款1,058,000元。长治市仲裁委员会分别于2016年7月18日、2016年8月31日作出裁决:黑龙煤业公司、伊田煤业公司自裁决送达之日起10日内支付货款3,032,999.00元,承担仲裁费56,747.00元。截止报告日,该裁决尚未执行。

19) 2015年9月22日,因合同纠纷,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本集团子公司后堡煤业公司支付所欠货款2,530,000.00元及逾期利息424,471.00元。经山西省蒲县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于2015年11月4日达成协议:后堡煤业公司支付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货款2,530,000.00元,并承担调解费15,218.00元,于2015年12月30日前支付200,000.00元,自2016年1月起每月底前支付200,000.00元,直至付清,如后堡煤业公司未按约定支付,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有权要求后堡煤业公司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截止报告日,本年支付货款130万元,该协议尚未执行完毕。

20) 2016年7月26日,因合同纠纷,长治市华星机电有限公司向山西省襄垣县人民法院提出申请,申请本集团子公司上庄煤业公司支付剩余货款1,143,676.90元。根据山西省襄垣县人民法院作出判决【(2016)晋0423民初578号】:上庄煤业公司于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支付长治市华星机电有限公司1,143,676.90元及利息,案件受理费16,168.70元。截止报告日,尚未执行完毕。

21) 2015年9月7日,因合同纠纷,长治市利鸿科工贸有限公司向长治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申请裁决上庄煤业公司支付所欠长治市利鸿工贸有限公司货款405,782.00元。2015年12月21日,长治仲裁委员会做出裁决:除申请人不能提供相关书面仲裁协议所涉及的37,562.00元,上庄煤业公司应于本裁决送达之日起10日内支付长治市利鸿科工贸有限公司剩余货款368,220.00元及自2015年9月7日起至全部货款付清之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并承担仲裁费13,289.00元。2016年8月27日,长治市利鸿科工贸有限公司向长治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申请本公司支付货款368,220.00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元及从2015年9月7日起至货款付清之日的利息,因被执行人未履行【(2016)晋04执58号】执行通知书确定的义务,作出裁定冻结、划拨被执行人上庄煤业公司银行存款387,131.64元及利息(含执行费)或查封、扣押、拍卖、变卖其同等价值的财产。截止报告日,对该裁决尚未执行。实际未冻结任何资产。

22) 本集团子公司上庄煤业公司向长治市柱子工贸有限公司采购工业品,欠该公司设备款300,000.00元,因该公司法人刘柱与张惠英借款纠纷一案,长治市城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3)城民三初字第371号】民事判决书已经生效,被执行人于2014年11月5日向长治市城区人民法院递交申请,要求执行该公司在上庄煤业公司设备款300,000.00元,替被执行人刘柱偿还张惠英借款300,000.00元。2014年11月7日上庄煤业公司收到长治市城区人民法院的(2014)城法执字第463号民事裁定书,并于2015年4月3日收到【(2014)城法执字第463-1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冻结了上庄煤业公司存放于工行长治漳村支行的存款人民币1,205.00元。截止报告日,该账户依旧冻结。

23) 2016年2月14日,因合同纠纷,山西杰盛达物资有限公司向山西省襄垣县人民法院提出申请,申请本集团子公司上庄煤业支付剩余货款2,203,324.68元,根据山西省襄垣县人民法院【(2015)襄民初字第1221号】判决:于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支付山西杰盛达物资有限公司2,203,324.68元及自2015年9月9日起计算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的利息。案件受理费24,426.60元。截止报告日,尚未执行完毕。

24) 2016年3月22日,因主斜井、副斜井建设施工合同纠纷,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向山西省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判决被告上庄煤业公司支付原告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款、误工损失、违约金共计47,319,428.89元,被告潞安环能、潞安矿业集团共同对被告上庄煤业公司向原告承担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根据山西省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长民初字第00090号】判决: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上庄煤业公司支付工程款21,083,695.89元,赔偿违约金3,350,000.00元,案件受理费143,752.18元,反诉费145,900.00元;驳回原告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不服判决,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2016)晋民终437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由于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未在缓交诉讼期间缴纳诉讼费,按上诉人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截止报告日,一审判决尚未执行完毕。2016年11月18日,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晋04执137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山西潞安环能上庄煤业有限公司银行存款24,433,695.89元或查封、扣押、拍卖、变卖其同等价值的财产。本集团子公司上庄煤业公司采矿权许可证(证号为:C1400002009111220044039)已被冻结。

25) 2014年12月1日,因煤矿开采行为造成厂区地面塌陷,无法生产,屯留县同兴洗煤有限公司向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本公司及本公司分公司王庄煤矿,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请求法院判令赔偿其洗煤厂占地费、生产设备及安装费、银行贷款、厂房办公楼及附属设施等各项损失合计 2,802.63 万元,赔偿 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的因停产造成的经济损失 3,773.62 万元,合计 6,576.25 万元。2015 年 5 月至 11 月,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中介评估机构对现场进行评估鉴定,评估结论为 2,600.00 万元。该案件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开庭审理。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长民初字第 00002 号】判决:驳回原告屯留县同兴洗煤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370,612.6 元,由屯留县同兴洗煤有限公司承担。屯留县同兴洗煤厂不服一审判决,上诉后,2017 年 2 月 17 日,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2017)晋民终 1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诉讼费 370,612.6 元,由上诉人屯留县同兴洗煤有限公司负担。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报告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及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无。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无。

(3)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本集团及本集团子公司于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共签订 11 份融资租赁合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完毕,未来 5 年到期金额合计 2,305,445,406.87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478,897,221.91 元。

(4)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

1)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保证金年末余额 2,049,317,579.40 元,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明细详见货币资金附注。

2)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5 日为子公司潞宁煤业公司借款金额 985,000,000.00 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贷款银行为中国银行忻州市分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到期偿还 414,000,000.00 元,期末担保余额 577,000,000.00 元,于 2017 年到期金额 136,000,000.00 元;

本公司于 2016 年为子公司潞宁煤业公司借款金额 800,000,000.00 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贷款银行光大银行太原河西支行、浦发银行忻州市分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已到账,于 2017 年到期金额 602,000,000.00 元。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截止2016年12月31日,除附注六-28及30所述尚需支付的采矿权转让款外,本集团无其他需披露的对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本年度本公司拟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299,140.9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金红利0.9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26,922.68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 诉讼事项

(1) 诉讼事项期后进展情况详见“附注十三、2”。

(2) 资产负债表日后诉讼情况

根据山西克瑞通实业有限公司与纪邦师债权转让协议书,山西克瑞通实业有限公司将对本公司的到期债权共计1,537,916.70元(其中常兴煤业448,222.00元、隰东煤业670,520.2元、伊田煤业419,174.50元)及违约金、利息一并转让给纪邦师,由纪邦师直接向本公司行使权利。

2017年1月5日,纪邦师向山西省临汾市尧都区人民法院提出申请,申请人纪邦师向临汾市尧都市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实际冻结隰东煤业农行蒲县支行资产38,075.00元。

3.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对外借款情况:

自2017年1月1日至报告日,本集团新发生金融机构借款共计210,800万元。

(2)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本集团本年无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事项。

2. 债务重组

本集团本年无需要披露的重大债务重组事项。

3. 资产置换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本年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置换事项。

4. 年金计划

本集团本年无年金计划。

5. 股份冻结

2016年3月17日,本公司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通知,公司控股股东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集团公司”)所持股份中6.28亿股被冻结,占公司总股本的20.99%,冻结期间为2016年3月17日至2019年3月16日。经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查询,本次股份冻结系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北京市仲裁委员会2016年3月7日作出的裁决书(【2016】京仲裁字0289号)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目前集团公司正积极采取多种方式进行协商协调解决,以确保公司各方权益不受损害。

6. 化解产能,大木厂煤业公司、忻岭煤业公司、忻丰煤业公司减量重组退出情况

山西省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和实现脱困发展领导小组煤炭行业办公室于2016年10月12日发布《关于对山西省2016年化解煤炭过剩产能目标分解及时间进度安排的公告(第二批)》,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忻丰煤业有限公司(忻丰煤业公司)、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忻岭煤业有限公司(忻岭煤业公司)、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大木厂煤业有限公司(大木厂煤业公司)被列入2016年山西第二批化解煤炭过剩产能煤矿名单中。根据潞矿【2016】385号文“关于调整<潞安集团化解煤炭过剩产能方案>的请示”(省国资委以晋国资规划函【2016】635号初审同意),集团公司及本集团拟通过减量重组方案完成化解过剩产能的目标。具体为拟将忻岭煤业公司和忻丰煤业公司重组到忻峪煤业公司、将大木厂煤业公司重组到孟家窑煤业公司。

目前,根据《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注销化解煤炭过剩产能关闭退出煤矿采矿许可证的紧急通知》(晋国土资发[2016]285号)以及2016年10月24日山西省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领导小组煤炭行业办公室“关于注销化解煤炭过剩产能关闭退出煤矿采矿许可证的函”,大木厂煤业公司、忻岭煤业公司、忻丰煤业公司属于减量重组关闭退出煤矿,可暂缓注销采矿许可证。

至报告日,上述三公司矿井关闭工作已完成验收,重组的具体工作需待国家减量重组的具体政策出台后,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根据重组方案,上述三公司减量重组后仍在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因此,在合并报表时相关资产未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规范“三去一降一补”有关业务的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17号)按清算价值计量,而是根据重组方案进行减值测试,并据此计提减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值准备,具体为大木厂煤业公司 61,015,425.68 元,忻丰煤业公司 102,244,639.16 元、忻岭煤业公司 64,903,442.89 元,合计为 228,163,507.73 元。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09,095,064.04	100.00	199,524,458.49	5.24	3,609,570,605.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809,095,064.04	100.00	199,524,458.49	5.24	3,609,570,605.55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94,301,786.04	100.00	142,207,627.91	4.07	3,352,094,158.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合计	3,494,301,786.04	100.00	142,207,627.91	4.07	3,352,094,158.13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	------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743,546,300.83	27,435,463.01	1.00
1-2年	818,288,513.40	40,914,425.66	5.00
2-3年	88,723,788.95	8,872,378.90	10.00
3-4年	57,398,254.35	22,959,301.74	40.00
4-5年	3,590,634.67	1,795,317.34	50.00
5年以上	97,547,571.84	97,547,571.84	100.00
合计	3,809,095,064.04	199,524,458.49	-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7,316,830.58 元。

(3)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087,168,075.39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4.79%,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48,537,952.67 元。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66,479,503.52	100.00	172,864,933.09	10.37	1,493,614,570.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666,479,503.52	100.00	172,864,933.09	10.37	1,493,614,570.43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6,981,661.86	100.00	158,606,377.76	19.90	638,375,284.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96,981,661.86	100.00	158,606,377.76	19.90	638,375,284.10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503,824,633.53	15,038,246.33	1.00
1-2年	115,194.49	5,759.72	5.00
2-3年			10.00
3-4年	349,052.07	139,620.83	40.00
4-5年	9,018,634.45	4,509,317.23	50.00
5年以上	153,171,988.98	153,171,988.98	100.00
合计	1,666,479,503.52	172,864,933.09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258,555.33 元,无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	24,000,000.00	24,000,000.00
代垫资源价款	482,677,800.00	234,919,200.00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土地搬迁	24,174,162.00	9,174,409.52
投资款	24,660,000.00	24,66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86,000,000.00
备用金	6,318,836.21	3,473,534.21
子公司借款	953,595,206.57	259,218,600.00
其他往来	151,053,498.74	155,535,918.13
合计	1,666,479,503.52	796,981,661.8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金 额
常兴煤业公司	代缴资源价款、 流动资金借款	815,252,706.57	1年以内	48.92	8,152,527.07
上庄煤业公司	往来款	139,203,236.66	1-5年	8.36	132,511,839.29
潞宁煤业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	100,000,000.00	1年以内	6.00	1,000,000.00
黑龙煤业公司	代缴资源价款	83,278,200.00	1年以内	5.00	832,782.00
伊田煤业公司	代缴资源价款	77,063,500.00	1年以内	4.62	770,635.00
合计		1,214,797,643.23		72.90	143,267,783.36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90,226,454.29	80,000,000.00	5,610,226,454.29	5,690,226,454.29	80,000,000.00	5,610,226,454.2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98,679,938.41		1,898,679,938.41	1,941,715,105.98		1,941,715,105.98
合计	7,588,906,392.70	80,000,000.00	7,508,906,392.70	7,631,941,560.27	80,000,000.00	7,551,941,560.27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弘峰焦化公司	209,634,300.00			209,634,300.00		
元丰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永城工贸公司	10,800,000.00			10,800,000.00		
潞安天脊公司	40,080,000.00			40,080,000.00		
潞欣公司	2,541,867.48			2,541,867.48		
温庄煤业公司	160,422,800.00			160,422,800.00		
余吾煤业公司	1,483,655,604.72			1,483,655,604.72		
潞宁煤业公司	592,691,882.09			592,691,882.09		
上庄煤业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东能煤业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黑龙江煤业公司	239,900,000.00			239,900,000.00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伊田煤业公司	263,900,000.00			263,900,000.00		
常兴煤业公司	190,600,000.00			190,600,000.00		
黑龙关煤业公司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新良友煤业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隰东煤业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后堡煤业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开拓煤业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宇鑫煤业公司	56,000,000.00			56,000,000.00		
潞安焦化公司	1,570,000,000.00			1,570,000,000.00		
合计	5,690,226,454.29			5,690,226,454.29		80,000,000.0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天脊潞安公司	183,934,900.00								183,934,900.00	
潞安财务公司	673,345,858.41			23,898,685.34		66,660,000.00			630,584,543.75	
煤基清洁能源公司	1,084,434,347.57			-273,852.91					1,084,160,494.66	
合计	1,941,715,105.98			23,624,832.43		66,660,000.00			1,898,679,938.41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55,937,117.44	7,830,751,622.68	9,235,124,783.08	6,889,463,249.01
其他业务	198,682,698.92	152,129,499.88	81,918,464.50	61,960,479.36
合计	11,354,619,816.36	7,982,881,122.56	9,317,043,247.58	6,951,423,728.37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6,603,392.3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624,832.43	84,383,416.4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3.89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合计	540,228,388.71	84,383,416.49

十八、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17年3月30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十九、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2016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28,957.0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8,411,583.45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8,118.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05,212.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81,513,447.12	
所得税影响额	635,747.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082,597.60	
合计	46,795,102.02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2016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5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	0.27	0.27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